

浙江天浩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Zhejiang Tianhao New Material Co., Ltd.

(浙江省湖州市长兴县)

股权挂牌转让说明书

推荐商

长兴浙江省股权交易太湖运营中心有限公司



二〇二〇年三月

声明

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股权挂牌转让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公司负责人和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保证股权挂牌转让说明书中财务会计资料真实、完整。

浙江股权交易中心（以下简称“省股交中心”）对公司股权挂牌转让所作的任何决定或意见，均不表明其对公司股权的价值或投资者的收益做出实质性判断或者保证。任何与之相反的声明均属虚假不实陈述。

根据《证券法》的规定，公司经营与收益的变化，由公司自行负责，由此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承担。

重大事项提示

（一）公司治理风险

股份公司成立后，公司建立了由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和高级管理层组成的公司治理结构，制定了较为完备的《公司章程》、“三会”议事规则、《关联交易制度》等规章制度，明确了“三会”的职责划分。但股份公司成立时间较短，将对公司治理提出了更高的要求，而公司管理层对相关制度的完全理解和全面执行有一个过程。因此，短期内公司治理仍存在不规范的风险。

为降低公司治理风险，公司管理层将严格按照《公司章程》、“三会”议事规则、《关联交易制度》等规章制度执行。公司还将通过加强对管理层培训等方式提高公司治理水平，防范公司治理风险。

（二）实际控制人不当控制的风险

公司无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为胡忠东，直接持有公司 80% 的股份。尽管公司已经建立了法人治理结构和较健全的规章制度，但如果公司实际控制人利用其控制地位对公司施加影响，则仍可以影响公司对重大资本支出、关联交易、人事任免、公司战略等的决策，公司决策存在偏离小股东最佳利益目标的可能性。因此，公司存在实际控制人不当控制的风险。

为降低实际控制人不当控制风险，公司在《公司章程》里制定了保护中小股东利益的条款，制定了“三会”议事规则，制定了《关联交易决策制度》，完善了公司内部控制制度。公司还将通过加强对管理层培训等方式不断增强控股股东和管理层的诚信和规范意识，督促大股东遵照相关法律法规规范经营公司，忠实履行职责。

（三）主要技术失密的风险

纺织助剂应用有很强的专用性和特殊性，大量采用复配技术进行产品研制，配方的研究和保护是公司生产经营的关键因素之一，由于公司未就该等配方和技术申请专利加以保护，如果公司对该等技术或配方的保密制度不够完善，将可能

导致部分技术或配方失密，从而对公司正常的生产经营带来不利影响。

释义

除非文义另有所指，下列简称具有以下涵义：

公司、天浩新材、申请挂牌公司	指	浙江天浩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有限公司	指	浙江天浩新材料有限公司，天浩新材的前身，成立于 2014 年 10 月 30 日
公司章程	指	浙江天浩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股东大会	指	浙江天浩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
董事会	指	浙江天浩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监事会	指	浙江天浩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报告期、一年及一期	指	2018 年度和 2019 年 1-10 月
近一年、最近一年	指	2018 年度
一年及一期末	指	2018 年和 2019 年 10 月 31 日
省股交中心、股交中心、中心	指	浙江股权交易中心
托管公司、托管机构	指	浙江股权托管服务有限公司
推荐商	指	长兴浙江省股权交易太湖运营中心有限公司
会计师、会所、审计机构	指	湖州天衡联合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律师、律所、法律顾问	指	浙江震瓯律师事务所
本股权挂牌转让说明书	指	浙江天浩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股权挂牌转让说明书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

特别说明：因四舍五入原因本股权挂牌转让说明书中所列出的合计数据可能与根据本股权挂牌转让说明书中所列示的相关单项数据直接计算在尾数上略有差异。

目录

声明.....	1
重大事项提示.....	1
释义.....	1
目录.....	1
第一章 公司基本情况.....	2
一、公司基本情况.....	2
二、挂牌公司股东、股权变化情况.....	4
三、公司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7
四、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	7
五、最近一年及一期的主要财务数据和财务指标.....	9
六、与本此次挂牌有关的机构.....	9
第二章 公司业务.....	11
一、公司业务、产品介绍.....	11
二、公司内部组织结构与主要业务流程.....	11
三、公司业务关键资源及要素.....	14
四、公司的业务经营情况.....	18
五、公司商业模式.....	20
六、公司所处行业基本情况.....	22
第三章 公司治理情况.....	34
一、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34

二、公司董事会对于公司治理机制执行情况的评估.....	39
三、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最近一年的违法违规情况.....	42
四、公司独立性情况.....	42
五、同业竞争情况.....	43
六、公司最近一年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担保情况.....	44
七、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相关情况.....	44
八、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最近一年变动情况及原因.....	45
第四章 公司财务情况.....	46
一、 公司最近一年一期经审计的财务报表.....	46
二、 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58
三、 报告期内企业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估计.....	58
四、 报告期内企业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分析.....	62
五、 主要资产情况及重大变化分析.....	69
六、 关联方、关联关系及关联交易情况.....	83
七、 重大承诺事项.....	84
八、 报告期内公司进行资产评估情况.....	84
九、 股利分配政策以及利润分配情况.....	85
十、 控股子公司的基本情况.....	86
十一、 可能影响公司持续经营的风险因素.....	86
第五章 股权挂牌情况与锁定期限安排.....	88

一、股权挂牌情况.....	88
二、股权锁定期限安排.....	88
第六章 推荐及备案情况.....	90
第七章 信息披露的具体内容和方式.....	91
一、信息披露的具体内容要求.....	91
二、信息披露的具体方式.....	91
第八章 备查文件.....	92

第一章 公司基本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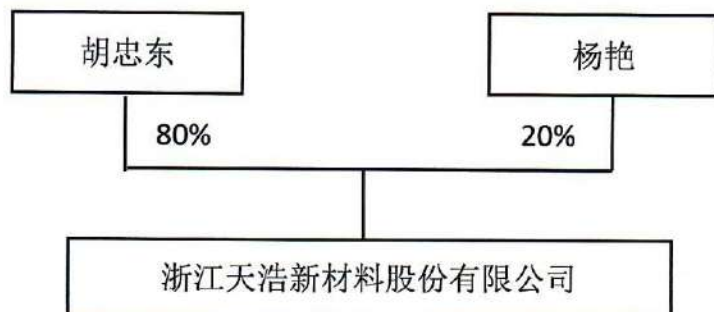
一、公司基本情况

公司中文名称	浙江天浩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英文名称	Zhejiang Tianhao New Material Co., Ltd.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305003205135500	
法定代表人	胡忠东	
有限公司成立时间	2014-10-30	
股份公司成立时间	2019-11-20	
注册资本	5060.8365 万元	
公司住所	浙江省湖州市长兴县吕山乡工业集中区	
董事会秘书或信息披露人	胡忠东	
公司电话	0572-6058196	
公司传真	/	
电子邮箱	763063741@qq.com	
邮政编码	313300	
主营业务	纺织助剂(除危险化学品及易制毒产品)研发、生产和销售。	
所属行业	根据《国民经济行业分类与代码》(GB-T4754-2017)分类	公司所处行业为“C26 化学原料和化学制品制造业”之子类“C2661 化学试剂和助剂制造”。

	根据证监会《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年修订）》分类	公司属于大类“C 制造业”之子类“C26 化学原料和化学制品制造业”
	根据《浙江股权交易中心挂牌企业行业分类标准指引（试行）》	公司所属行业为“120000 化工”之子类“120306 纺织化学用品”

二、挂牌公司股东、股权变化情况

（一）公司股权结构图



（二）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认定及其基本情况

1、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认定

公司股东胡忠东直接持有天浩新材有限80%的股权，股东胡忠东直接持有申请人80%的股份，并直接担任公司的董事长职务，能够支配、控制申请人行为并对申请人股东会决议产生重大影响，进而可以对申请人财务和经营决策产生重大影响为公司实际控制人。

2、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基本情况

胡忠东，男，1977年10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现任浙江天浩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职位。

（三）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前十名股东及持股5%以上股东的持股情况

序号	股东姓名	持股数量 (万股)	持股比例	股东性质	持股方式	是否存在质押或其他争议事项
1	胡忠东	4048.6692	80%	境内自然人	直接持有	否
2	杨艳	1012.1673	20%	境内自然人	直接持有	否
合计		5060.8365	100%	/	/	/

（四）股东之间的关联关系

截至本挂牌说明书签署之日，有两位自然人股东胡忠东、杨艳，二人系夫妻关系。

（五）公司设立以来股本的形成及变化

1、有限公司的设立

2014年8月28日，浙江省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发了“名称预核[2014]第330000099322号”《企业名称预先核准通知书》，同意预先核准企业名称为“浙江天浩新材料有限公司”

2014年10月30日，长兴县商务局发布了审核同意香港科成国际有限公司设立外资企业浙江天浩新材料有限公司的批复，公司的投资总额为1000万美元，注册资本为800万美元。

2014年10月30日，浙江省人民政府核发了编号为商外资浙府资潮字[2014]00068号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台港澳侨投资企业批准证书，进出口企业代码为3300320513550，发证序号为3300088938，核准企业名为浙江天浩新材料有限公司。

2014年10月30日，湖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发了编号为33050050608365019232的营业执照。

有限公司设立时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姓名	股份数额（万美元）	比例（%）
1	香港科成国际有限公司	800	100

2、2019年4月，有限公司第一次股东变更

2019年4月27日，天浩新材料有限股东香港科成国际有限公司将其拥有的占天浩新材料有限注册资本100%的股份全部转让给胡忠东，公司原股东香港科成国际有限公司退出公司股东，并修改了公司章程。

本次股权变更之后，股东持股情况如下：

序号	姓名	股份数额（万美元）	比例（%）
1	胡忠东	800	100

3、2019年5月，有限公司公司类型变更

2019年5月15日，天浩新材料有限根据股东会决议进行企业类型的变更，决议公司类型由一人有限责任公司（台港澳自然人独资）变更为一人有限公司（自然人独资）的内资企业，注册资本为5060.8365万人民币，并进行了企业变更登记。

4、2019 年 9 月，有限公司第二次股东变更

2019 年 9 月 25 日，天浩新材料有限通过股东会决议，公司股东胡忠东将其以货币出资的占注册资本 20%的 1012.1673 万元股份，无偿转让给杨艳，并修改了公司章程，完成了工商变更登记。

本次股权变更后，股东持股情况如下：

序号	姓名	股份数额（万股）	比例（%）
1	胡忠东	4048.6692	80
2	杨艳	1012.1673	20
合计		5060.8365	100

5、2019 年 10 月，有限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 10 月 31 日，天浩新材料有限召开股东会并通过如下决议：同意根据《公司法》的相关规定，天浩新材料有限依法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公司名称为浙江天浩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 11 月 11 日，湖州天衡联合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出具《审计报告》（湖天审报字（2019）第 259 号），截止 2019 年 10 月 31 日，公司总资产 31,662,648.47 元，总负债 4,857,688.06 元，净资产 26,804,960.41 元。2019 年 11 月 14 日，湖州天衡资产评估事务所（有限合伙）出具《浙江天浩新材料有限公司拟股份制改制涉及的浙江天浩新材料有限公司账面净资产资产评估报告书》（湖天评报字【2019】第 125 号），截止 2019 年 10 月 31 日，有限公司评估后的净资产为人民币 29,174,703.47 元。

2019 年 11 月 16 日，天浩新材料有限召开股东会并通过了关于变更股份有限公司的如下决议：确认湖州天衡联合会计师事务所所出具的湖天审报字[2019]第 259 号的结果，同意以经审计的公司截至 2019 年 10 月 31 日的净资产中的 2680 万元折合成股份公司的实收股本，其余部分作为股本溢价计入资本公积，原天浩新材料有限股东的持有股份及出资比例不变，有限公司的全部债权债务均由变更后的股份公司承担，经营范围和经营期限保持不变。

2019 年 11 月 16 日，申请人全体发起人出席股份公司创立大会暨首次股东大会，审

议通过了与申请人股改设立有关的各项议案，并选举公司首届董事会成员与监事会成员。

公司设立时，股份总数为 5060.8365 万股，每股面值 1 元。股东的持股数量及持股比例如下：

序号	姓名	股份数额（万股）	比例（%）
1	胡忠东	4048.6692	80
2	杨艳	1012.1673	20
合计		5060.8365	100

2019 年 11 月 20 日，湖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审查发布了编号为（湖工商）登记内变字[2019]第 0486 号准予变更登记通知书。并于 2019 年 11 月 20 日向天浩新材料股份核发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 913305003205135500 的《营业执照》，核准企业名称为“浙江天浩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6、股份公司成立后的股权变动

根据公司提供的工商登记材料以及浙江震瓯律师事务所律师的核查，浙江天浩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成立之后截至法律意见书出具日，尚未发生股权变动事项。

7、股权质押情况

根据公司及其全体股东的确认及浙江震瓯律师事务所律师的核查，公司现有股东未在其所持公司股份上设置质押或其他任何权利负担。

三、公司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公司设立以来无重大资产重组。

四、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

（一）公司董事

胡忠东，参见本股权挂牌转让说明书“第一节公司基本情况”之“二、挂牌公司股东、股权变化情况”之“（二）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认定及其基本情况”之“2、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基本情况”。

杨艳，女，1983年7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浙江天浩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副董事长；浙江天浩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公司董事。

张庭武，男，1979年6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2015年起担任副总经理一职，现浙江天浩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欧明龙，男，1972年11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2016年起担任生产经理，现浙江天浩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张娟，女，1995年2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2016年起担任办公室主任，现浙江天浩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兼董事会秘书。

（二）公司监事

张道平，男，1972年1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2015年起在有限公司任职，现浙江天浩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主席。

杨恩远，男，1950年1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2016年起在有限公司任职生产经理，现浙江天浩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监事。

叶辉，男，1970年2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2016年起在有限公司担任生产主管，现浙江天浩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职工代表监事。

（三）公司高级管理人员

胡忠东，现任公司董事长，简历具体情况参看本股权挂牌转让说明书“第一章公司基本情况”之“四、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之“（一）、公司董事”。

姚莉珍，女，1963年12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2016年起担任财务经理，现浙江天浩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财务负责人。

颜冬芝，女，1993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2016年起在有限公司任职，现浙江天浩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

五、最近一年及一期的主要财务数据和财务指标

项目	2018-12-31	2019-10-31
营业收入（元）	41,994,972.24	35,606,950.55
营业成本（元）	34,899,350.97	29,406,403.21
营业利润（元）	2,034,214.45	2,271,486.69
净利润（元）	1,600,887.47	2,168,528.45
股东权益（元）	24,636,431.96	26,804,960.41
负债总额（元）	4,522,031.63	4,857,688.06
资产总额（元）	29,158,463.59	31,662,648.47
股本（股）	50,608,365	50,608,365
流动资产（元）	20,478,258.28	22,969,187.16
流动负债（元）	4,522,031.63	4,857,688.06
存货（元）	3,070,662.71	1,262,767.18
应收账款（元）	8,688,380.30	12,228,782.55
经营性现金流量净额（元）	884,756.11	2,164,524.63
资产负债率	15.51%	15.34%
流动比率（倍）	4.53	4.73
速动比率（倍）	3.85	4.47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	4.83	2.91
存货周转率（次）	11.37	23.29
毛利率	16.90%	17.41%
净资产收益率	0.06	0.08
每股收益	0.03	0.04
每股净资产	0.49	0.53
每股经营性现金流量净额	0.02	0.04

注：上表涉及每股指标均按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后的股份数为基础模拟计算所得。

六、与本此次挂牌有关的机构

（一）推荐商

机构名称：长兴浙江股权交易太湖运营中心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王良荣

住所：浙江省湖州市长兴县开发区明珠路1278号长兴世贸大厦A楼20层2009室

联系电话：0572-6294002

经办人员： 吴易玉苓

（二）律师事务所

机构名称： 浙江震瓯律师事务所；

负责人：叶连友；

住所：温州市市府路 525 号同人恒玖大厦 18 楼；

联系电话：0577 -88982808；

经办人员：吕林群、秦锋

（三）会计师事务所

机构名称：湖州天衡联合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郑伟广

住所：浙江省长兴县雉城镇国际金座 6 幢 4 层 01-2 号

联系电话：0572-6037166

经办人员： 郑伟广、张红建

（四）资产评估机构

机构名称：湖州天衡资产评估事务所（有限合伙）

法定代表人：张红建

住所：长兴县雉城镇国际金座 6 幢 4 层 01-1 号房

联系电话：0572-6050858

经办人员：张红建，翟连平

第二章 公司业务

一、公司业务、产品介绍

（一）公司的主营业务

公司自成立以来，专注于纺织印染助剂的研发、委外加工生产、采购和销售，公司的主营业务是纺织印染助剂的研发、委外加工生产、采购和销售；产品主要适用于纺织、污水空气治理、食品、日化、造纸、石化等诸多行业领域。

2018 年和 2019 年 10 月，公司经审计的主营业务收入分别为 41,994,972.24 元和 35,606,950.55 元，公司主营业务收入占同期营业收入比重均为 100%，公司主营业务明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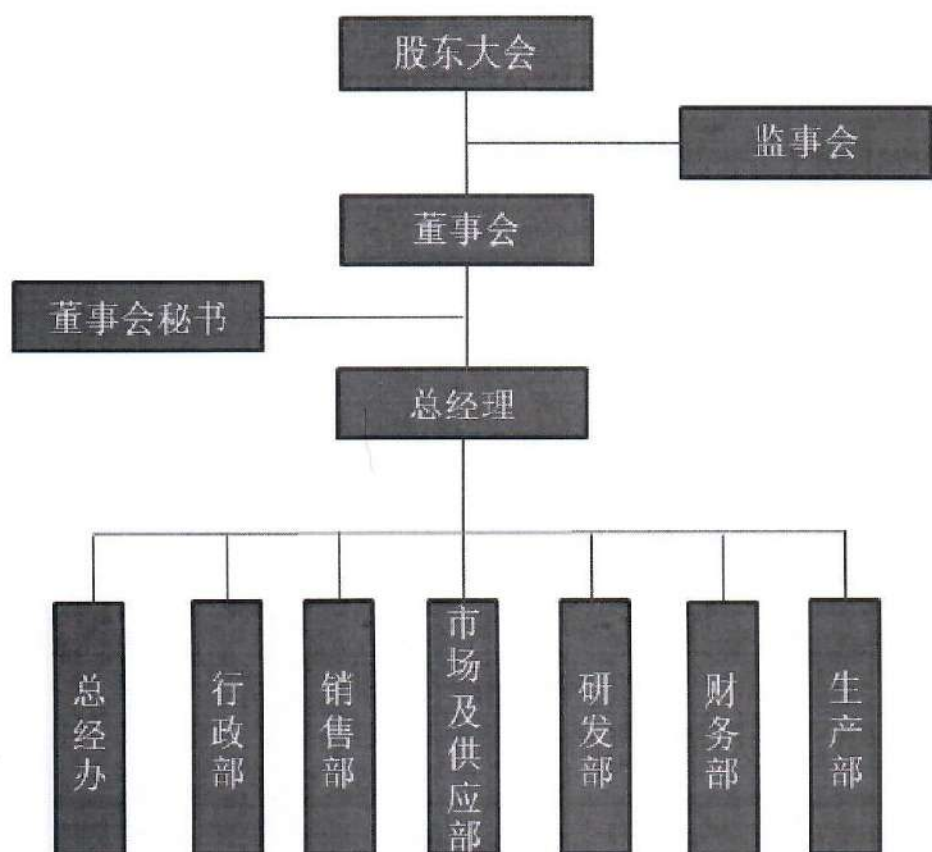
公司自设立以来主营业务未发生重大变化。

（二）主要产品及用途

主要产品		主要用途
纺织助剂	前处理助剂	用于除去织物上的各种杂质，以适应后工序的需要
	印染助剂	用于印染工序，使染料在织物上获得牢固的所需颜色
	后整理助剂	用于染色、印花后的织物，赋予所需的稳定手感和功能
	其他助剂	用于纺织、印染、整理各工序的其他辅助处理

二、公司内部组织结构与主要业务流程

（一）公司内部组织结构图



公司实行董事会领导下的总经理负责制。在董事会的领导下，由总经理负责公司日常经营与管理。各职能部门的主要职能如下：

部门	主要职能
总经办	对董事长日常工作安排负责；对公司年度生产经营计划的完成负组织协调责任；对公司中长期发展规划负组织、推动责任；对公司重大接待活动负责任；对公司各职能部门的监察、督办、协调；制定审核与公司有关制度。
行政部	负责公司方针目标的修订、分解、贯彻和执行，对各部门月度工作计划的编制和完成情况进行监督、检查；对公司企业文化的宣贯、公司行政后勤服务、行政办公管理及人力资源管理各项事务行使督促、检查和协调等职能。对本部门工作计划完成率、各部门缺员到位率、培训计划的达成率、绩效考核的真实性和及时性、薪酬核算的准确性、办公费用的控制情况、规章制度的贯彻情况、员工满意度和后勤服务质量的负主要责任。
销售部	负责公司产品的推广销售，客户关系的维护，市场开拓与维护，货款回收与风险控制。
市场及供应部	公司所需物料的采购与仓储保管，物料进出库的物流安排与跟进，供应商的甄选与维护。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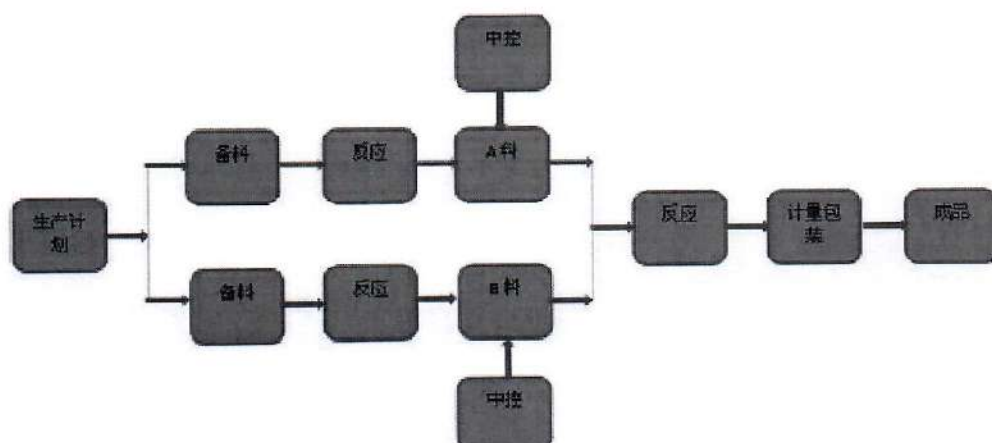
研发部	销售部门的技术支持，新产品的研发，质量管控，实验室管理，与供应商技术部门对接，公司内部技术培训等。
财务部	负责拟定公司财务战略、财务规划及内部控制制度，筹集公司运营所需资金，审核批准月度或年度资金使用计划，核算税收、工资薪酬等工作。
生产部	组织、调度和安排生产相关的各项工作；制定年度和月度生产计划以及突发应变计划；指导和协调生产中遇到的问题；生产设备的使用维护及保养等。

（二）公司主要业务流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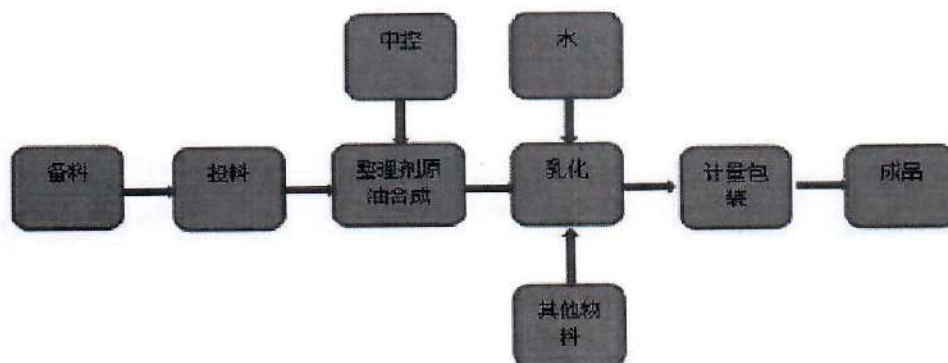
1、前处理剂系列



2、染色助剂系列



3、后整理助剂系列



三、公司业务关键资源及要素

(一) 公司主要产品所采用的技术

1、核心技术

公司在纺织印染助剂的研发、采购和销售上具备丰富的经验，公司自主研发的产品使用的主要技术有：

核心技术名称	技术概述	技术来源	成熟度	领先程度
节能减排技术	减少纺织前处理、染色制程能耗和用水量	自主研发	生产	行业领先
效率提高技术	可以大幅缩短染色制程的时耗，提高生产效率	自主研发	生产	行业领先
纳米乳化技术	具有的超低界面张力和超强的增溶、乳化能力，大幅提高精细化学品产品性能。	自主研发	生产	行业领先
生物酶解技术	提高产品质量、降低生产成本、改进生产工艺、保护生态环境	自主研发	生产	行业领先

2、核心技术的来源和取得方式

公司目前生产所用的核心技术全部为自主研发取得。

(二) 公司主要无形资产情况

1、专利技术

序号	类别	专利号号	公告日期	名称
1	实用新型	CN209093285U	2019-07-12	一种纺织助剂的定量下料装置
2	实用新型	CN209093263U	2019-07-12	一种能够定量下料的离心式混料罐
3	实用新型	CN208975706U	2019-06-14	一种自动上料的混料装置
4	实用新型	CN208975705U	2019-06-14	一种自动控温的离心式混料罐
5	实用新型	CN208975645U	2019-06-14	一种自动控温的混料罐
6	实用新型	CN207430111U	2018-06-01	一种纺织助剂的混料装置
7	实用新型	CN207076401U	2018-03-09	一种纺织助剂的混料罐

2、商标

序号	商标	商标名	申请日期	注册号	国际分类
1	紫色旋风	紫色旋风	2019-01-10	35857869	3 - 日化用品

3、软件著作权

序号	类别	登记号	登记日期	名称
1	软件著作权	2019SR0490174	2019-05-21	纺织助剂数字化生产软件V1.0
2	软件著作权	2019SR0490187	2019-05-21	纺织助剂标准化生产软件V1.0
3	软件著作权	2019SR0487401	2019-05-20	原材料管理系统V1.0
4	软件著作权	2019SR0487812	2019-05-20	印染助剂质量检测软件V1.0
5	软件著作权	2019SR0486923	2019-05-20	产品纯度检测软件V1.0
6	软件著作权	2019SR0488667	2019-05-20	恒温恒压加工控制系统软件V1.0

4、网络域名

截止本股转书签署之日，公司没有网络域名。

（三）取得的业务许可资格或资质

1、取得的资格或资质

序号	类别	编号	发证日期	截止名称
1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	NOA1611916	2016-06-21	2018-09-15

2、获得的荣誉

截至本挂牌说明书签署日，公司未获得相关荣誉认定。

（四）特许经营权情况

公司无特许经营权。

（五）主要固定资产情况

1、固定资产情况

截至本挂牌说明书签署日，主要固定资产如下

名称	规格型号	数量	原值
不锈钢反应釜带盘管	K1000L	2	75,897.44

不锈钢反应釜带盘管	K3000L	2	123,076.92
不锈钢反应釜带盘管	K5000L	4	368,205.13
不锈钢反应釜带盘管	K10000L	2	278,974.36
不锈钢高位槽		4	25,641.03
双向搅拌分散釜		2	95,726.50
柴油发电机组	100KW	1	55,555.56
电力安装工程		1	386,000.00
机器设备安装钢管		1	185,088.60
洗地机	X6	1	8,974.36
制氮机	HPN-20	1	32,478.63
空压机	11KW	1	12,820.51
低压线路维护工程		1	20,000.00
在线粘度计变送器、传感器		1	153,846.18
自动化控制系统		1	17,094.02
水处理设备		1	11,965.82
合力叉车	CPD15HA2	1	60,344.83
电线电缆及安装费		1	45,850.44
合力叉车	CPD15HA2	1	58,974.36
制冷空调设备		19	94,017.09
二头活塞式灌装机		1	3,800.00

2、公司拥有的房屋、建筑物情况

截至本挂牌说明书签署日，公司无自有土地使用权。

（六）员工情况

1、员工人数及结构

截至 2019 年 10 月 31 日，公司共有员工 83 人，其具体人数及结构如下：

（1）按工作岗位划分

工作种类	人数	比例
管理人员	6	7.23%
技术人员	18	21.69%
销售人员	10	12.05%
财务人员	4	4.82%
生产人员	45	54.22%

合计	83	100%
----	----	------

(2) 按受教育程度划分

学历	人数	比例
本科	9	10.84%
大专	23	27.71%
大专以下	51	61.45%
合计	83	100%

(3) 按年龄结构划分

年龄	人数	比例
18至25岁（含）	11	13.25%
26至35岁（含）	19	22.89%
36至45岁（含）	29	34.94%
45岁以上	24	28.92%
合计	55	100%

2、核心技术人员

叶辉，男，1970年2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2016年起在有限公司担任生产主管，现浙江天浩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职工代表监事。

公司员工现状能满足公司现有生产经营的需要，核心技术人员在设计、研发、生产、销售方面能为公司产品的拓展和市场推广提供支持，公司员工状况与公司的业务相匹配。公司主要资产与业务、人员相匹配，且具有关联性。

3、核心技术人员持有公司的股份情况

截至本说明书签署之日，核心技术人员未持有公司股份。

4、核心技术团队变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核心技术团队较为稳定，未发生重大变动。

四、公司的业务经营情况

（一）业务收入构成及产品销售情况

1、业务收入构成

（1）按产品及服务分类

单位：元

项目	2019年1-10月		2018年度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35,606,950.55	29,406,403.21	41,994,972.24	34,899,350.97
其中：销售纺织助剂	35,606,950.55	29,406,403.21	41,994,972.24	34,899,350.97
合计	35,606,950.55	29,406,403.21	41,994,972.24	34,899,350.97

报告期内，公司的营业收入来源客户主要所在地区为浙江省内及外贸出口。

2、营业收入和利润总额的变动趋势

项目	2018年	2019年1-10月
营业收入	41,994,972.24	35,606,950.55
减 营业成本	34,899,350.97	29,406,403.21
营业毛利	7,095,621.27	6,200,547.34
营业税金及附加	213,226.61	67,345.32
期间费用	4,848,180.21	3,861,715.33
营业利润	2,034,214.45	2,271,486.69
营业外收支净额	66,765.89	46,752.40
利润总额	2,100,980.34	2,318,239.09

报告期内，公司利润总额分别为 2,100,980.34 元和 2,318,239.09 元。

（二）产品主要消费群体及最近二年前五大客户情况

1、2018 年，公司前五名客户的销售额及占营业收入的比例为：

序号	名称	销售额	占营业收入比例
1	南通宏申化工有限公司	453,690.79	
2	南京恒旭化工有限公司	252,975.51	
3	江西蓝星星火有机硅有限公司	220,000.00	

4	杭州科成化工有限公司	169,660.00	
5	国网浙江长兴县供电公司	47,543.92	

2、2019 年 1-10 月，公司前五名客户的销售额及占营业收入的比例为：

序号	名称	销售额	占营业收入比例
1	武汉有机实业有限公司	637,642.52	
2	杭州滨鸿机械设备有限公司	250,000.00	
3	江苏盛泰化学科技有限公司	125,582.16	
4	江苏英特化学有限公司	103,241.25	
5	浙江自贸区嘉昱能源有限公司	75,601.92	

（三）产品原材料情况及最近二年主要供应商情况

1、主要产品成本及供应情况

公司采购的产品主要包括科凯精炼剂 QM-2、赛爱士 CB、OLEOPHOBOL 奥利氟宝 7713、ALBAFIX 阿白固 T、PHOBOL NB-NH、LUTEXAL 路得素 GP ECO、CIBACRON NAVY 汽巴克隆藏青 S-G、霍宝儿 CP-SLA、FORYLWS、黑 GSP 等。公司采购的原材料主要包括：N367、ATC、NB-NH、HZ、精炼剂、PCA、酶、昂高 2150、军工浆、胶浆、OV、大爱尼克斯红 S-G、表面活性剂等。上述产品和原材料基本由国内市场供应，货源充足、价格较为稳定，可以保证公司正常生产和经营。

公司不属于高能耗行业，所消耗的能源主要为电力，用于研发和办公，公司能源支出占公司生产成本的比例很小，对公司经营情况影响很小。

2、公司成本核算方法

公司生产成本主要由人工成本和原材料成本构成。人工费用按岗位归集，再根据项目的收支情况分配至各产品。

（四）报告期内重大业务合同及履行情况

1、重大借款合同

2019 年 9 月 17 日，公司向浙江长兴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短期借款 100 万元，到期日 2020 年 7 月 15 日，月利率 0.52%。

2、房屋租赁合同

详情请参阅本股转说明书第二章“公司业务”第三节“公司业务关键资源及要素”中“(五)主要固定资产情况”“2、公司拥有的房屋、建筑物情况”。

5、抵押合同，担保合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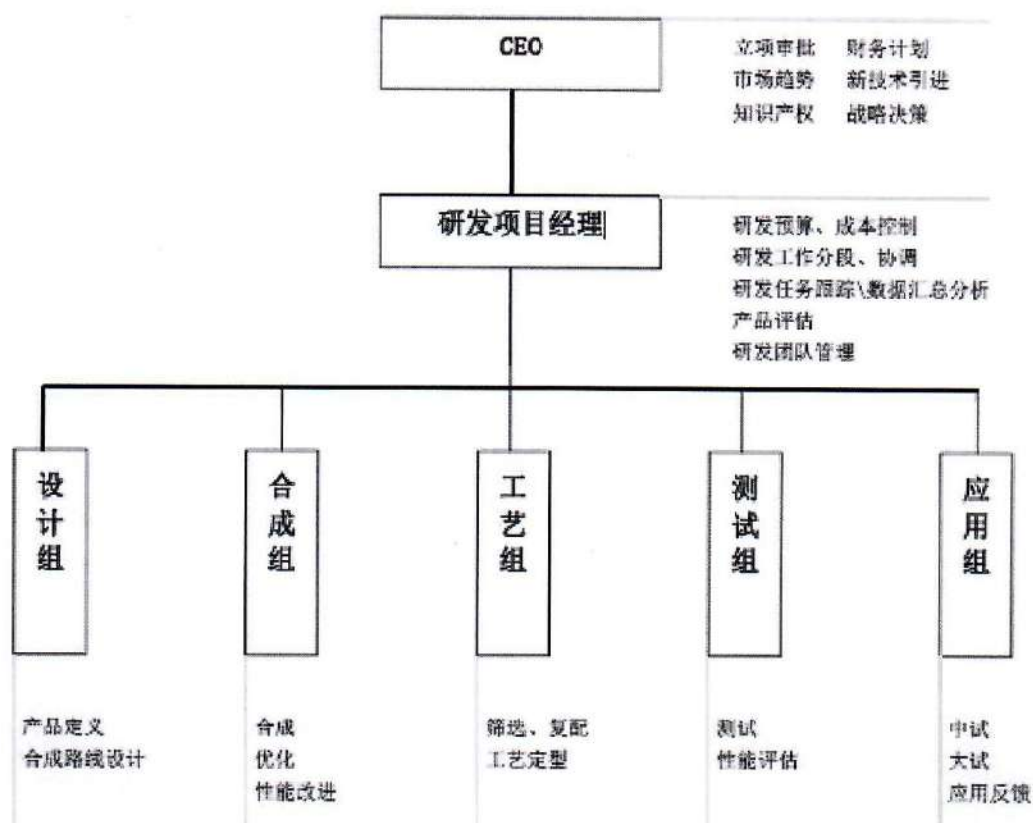
截止本股权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未签署担保合同。

五、公司商业模式

公司属于化学试剂和助剂制造业，公司成立了纺织助剂研发中心，保证了天浩新材研发部门的技术领先优势，公司目前已有多款产品和技术处于国内行业领先地位。公司通过向客户销售纺织印染助剂获取利润。报告期内，公司主要客户是纺织公司，同时公司自主产品问世后，公司新客户开拓取得了较好效果。公司按照销售合同的要求，若客户需要的产品是公司自主产品，公司进行委外加工生产并交货；公司销售产品的收入扣除成本、费用、税费后形成公司利润。

1、研发模式

鉴于行业特殊性 & 研发产品的商业机密性，本公司自主研发模式采用分组模块化的制度。每个模块组只做最擅长的一块，对其工作进程及结果进行加密处理，并且直接对研发项目经理负责。



2、采购模式

订货点采购模式：由采购人员根据各个品种需求量和订货的提前期的时间，确定每个品种的订购点、订购批量或订货周期、最高库存水平等，然后建立库存检查机制，当发现到达订购点，采购人员就检查库存，发出订货，订购批量的大小由规定的标准确定。

3、销售模式

公司在精细化工行业深耕多年，建立起了完善的销售和服务网络体系，大大降低了产品推广成本。公司销售模式主要采用“直销+ 技术服务团队”的模式，进一步拓展代理商网络。

直销：能够较好地体现品牌形象、实现垂直管理和精细化营销，能提高公司市场计划执行力，能够最准确的掌握市场信息；也能使公司更好的了解和把握市场动向，为公司研发和技术发展提供参考。

技术服务团队：凭借国际化水准的技术团队丰富的产品应用经验，可以为客户量身

定制，设计满足订单要求所需的产品（推荐自己的产品）及工艺方案（帮助客户筛选产品优化生产工艺，或者承接因其自身技术条件无法满足的订单），并在订单生产过程给予全程技术支持（帮助客户生产），从而为客户提供整套解决方案。

4、盈利模式

公司主要靠生产纺织印染助剂并销售获得利润。由于客户对纺织印染助剂的种类和功能要求不同，所有纺织印染助剂均按订单进行加工生产。公司自主产品问世，获得订单后，对于订单中的自主产品部分，安排生产中心根据订单委托加工单位进行生产，制成产成品后向客户交货；公司整个销售过程大约可以分为3个步骤：签订合同、交货、签收，客户通常按照合同约定的信用期限内付款。公司按照合同约定客户签收后确认收入。

公司自2016年开始将着力发展自主产品的研发、生产和销售，未来公司自主产品的销售收入占主营业务收入的比例将持续提高。

六、公司所处行业基本情况

（一）行业基本情况

公司的主营业务是纺织印染助剂的研发、委外加工生产、采购和销售。根据中国证监会发布的《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年修订)，公司属于大类“C制造业”之子类“C26化学原料和化学制品制造业”；根据《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4754-2017)，公司所处行业为“C26化学原料和化学制品制造业”之子类“C2661化学试剂和助剂制造”；根据浙江股权交易中心有限公司发布的《挂牌企业行业分类标准指引（试行）》，公司所属行业为“120000化工”之子类“120306纺织化学用品”。

（二）行业发展情况

1、行业情况

本公司所处的纺织助剂行业是精细化工行业的一个分支，纺织印染助剂产品主要用于纺织印染行业，作为纺织印染的添加剂，用以改善纺织印染品质，提高纺织品附加值，

纺织助剂通常被称为“纺织工业味精”。纺织助剂按其在染整工序中的作用可分为前处理助剂、染色助剂和后整理助剂三大类。近年来，世界纺织助剂工业及市场发展迅速，在我国，由于纺织工业的快速发展和人们对纺织品品质要求的不断提高，纺织助剂工业发展速度明显高于世界平均水平。

据不完全统计，目前全国有精细化工生产企业几万家，生产各类精细化学产品达 3 万种以上，年工业产值在 3.5 万亿元左右。但是，生产规模普遍偏小，大型精细化工企业比较少，行业整合的迹象日益显露，未来精细化工行业走向集中将是一个趋势。例如纺织化学品就有生产企业 2000 多家，市场结构高度分散，据统计德美化工等几家龙头企业合计市场占有率不超过 5%。目前，国内精细化学品制造技术、产品品质与国际先进水平还有较大差距，产品缺乏创新性，市场结构极度分散，行业集中度非常低，行业整合洗牌是必然趋势。

精细化工行业采用的原材料多为普通石油化工产品，特殊原料较少，因此原料采购成本容易控制。同时，由于品种多、更新快，需要不断进行产品的技术开发和应用开发，所以研究开发费用很大，如纺织化学品的研究经费约占产品销售额的 8%~10%。这也导致了精细化工行业技术垄断性强，销售利润率较高。

纺织印染助剂行业横跨化工行业和印染行业，具有以下行业特点：

（1）生产特性

①固定资产投资少，设备通用性强精细化工行业的显著特点是机器设备投资规模比较小。据统计，精细化工生产企业的机器设备投资仅占以石油化工为主的重化工企业机器设备投资平均指数的 0.3~0.5。纺织印染助剂行业由于其特有的工艺技术要求，采用合成技术较少，复配技术较多，因此其固定资产和设备投资往往也较少。

②多品种、小批量、复配技术应用广泛纺织印染助剂产品的专用性强，针对不同织物、不同风格、不同工艺、不同工序均能设计出不同的助剂产品，其单个品种用量不大，而且更新换代较快，因此生产批量较小，一般年产几吨至几百吨。目前，全球大约有 1.5 万个品种，产量约 280 多万吨，我国也有约 1,500 个品种，产量约 80 多万吨。为了满足各种应用对象的特殊要求，纺织印染助剂生产大量采用复配技术。

③生产工艺多样，对技术应变要求高纺织印染助剂产品由于品种多，因此生产工艺复杂多样，单元反应多，中间过程需严格控制，对产品个性化要求高。从原料到商品，涉及多领域、多学科的理论和专业技能，包括：多步合成、分析测试、性能筛选、复配技术、剂型研制、商品化加工、应用开发、技术服务等等，甚至对计算机信息处理等现代技术亦有较高要求。同时，由于纺织面料流行品种的变化越来越快，客户对产品技术性能的差异化要求也越来越高，因此对纺织印染助剂生产企业的技术储备、市场反应能力、快速研发和差别化生产的能力有较高要求。

④采用间歇式多功能生产装置，对试验和检测设备要求较高纺织印染助剂产品生产多为液相反应，设备通用性强，特殊及专用设备比较少。为适应小批量、多品种的生产特点，通常采用灵活性较大的间歇式多功能生产装置并按反应单元来组织反应设备，避免连续化大生产。同时，为满足产品的个性化要求和确保产品质量的稳定性，往往需要较先进的试验和检测设备。

（2）经济特性

①投资效率高，投资回收期短纺织印染助剂行业设备投资规模相对较小，通用设备多，因此投资回收期较短，一般投产五年即可收回全部设备投资。

②产品附加值高，利润率较高纺织助剂行业采用的原材料多为普通石油化工产品，特殊原料较少，因此原料采购成本容易控制。同时，由于有较高的技术含量，产品利润率较高。世界 100 家大型化工公司销售利润率的统计结果也表明：排名前 10 位的公司均为精细化工公司。

（3）商业特性

①技术品种复杂，保密性要求高纺织印染助剂产品的配方、加工技术以及工艺条件带有很高的保密性。配方往往仅为公司极少数人掌握，并且有严格的防泄密措施，以保证独家经营，获取更高的利润。

②以市场需求确定产品，对最终产品流行趋势的调研和预测要求高纺织印染助剂产品的市场寿命不仅取决于其质量和性能，还取决于其对市场需求变化的适应性。因此，

经常性的市场调研和预测，不断研究消费者心理需求和纺织面料流行趋势已成为纺织印染助剂生产企业的新课题。

③对技术服务和技术支持要求高纺织印染过程不同的工序中，需要涉及数十种不同的助剂产品，助剂品种的选择和使用方法尤为关键。即便是同一个产品，下游纺织企业使用时因为条件的变化也会出现各式各样的问题，对供应商的技术服务和技术支持能力也有更高的要求。所以印染企业对助剂的稳定性要求以及供应商及时全面的服务更为看重。在发达国家，其技术开发、经营管理和产品销售(包括技术服务)人员比例大体为 2:1:3，并且抽调业务素质好，最有实践经验的人，担任销售和技术服务工作，以确保产品的畅销，提高企业的竞争能力。

（三）行业管理体制

1、行业主管部门及监管体制

精细化工行业的宏观管理职能由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承担，主要负责拟订并组织实施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战略、中长期规划，负责节能减排的综合协调工作等。行业行政主管部门为国家工信部，负责行业管理，拟订行业规划和产业政策并组织实施；指导行业技术法规和行业标准的拟订等。精细化工行业的服务和自律职能由各精细化工品细分领域所对应的行业协会承担。

（2）行业主要法律法规及相关政策

精细化工已成为中国化学工业中一个重要的独立分支和新的经济效益增长点。近年来，中国十分重视精细化工的发展，精细化工行业享有多项国家鼓励政策，主要产业政策如下：

2005 年，国家发改委发布的《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05 年本）》，明确提出专用精细化学品生产属于国家鼓励类产业。《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1 年本）》也将聚醚改性硅油、新型绝热隔音材料、新型建筑防水和密封材料、环保型表面活性剂，以及精细化学品的开发与生产等列为国家鼓励类产业。

2006 年，国务院发布了《国家中长期科学和技术发展规划纲要（2006—2020 年）》，

指出要重点研究开发满足国民经济基础产业发展需求的高性能复合材料及大型、超大型复合结构部件的制备技术，高性能工程塑料，轻质高强金属和无机非金属结构材料，高纯材料，稀土材料，石油化工、精细化工及催化、分离材料，轻纺材料及应用技术，具有环保和健康功能的绿色材料。

2011 年，中国石油和化学工业联合会发布了《石油和化学工业“十二五”发展指南》，指出要大力发展化工新材料、高端专用化学品、新能源、生物化工、节能环保等新兴产业；同时，还提出要加快聚氨酯在国民经济各领域的推广应用，尤其是节能保温方面的应用。

2011 年 12 月，工业和信息化部发布《石化和化学工业“十二五”发展规划》，提出进一步提高聚氨酯及中间体、高性能纤维、功能高分子材料及复合材料、新型专用化学品等高端产品国内保障能力。

2012 年 6 月，国务院印发了《“十二五”节能环保产业发展规划》，提出到 2015 年我国节能环保产业总产值达 4.5 万亿元，增加值占国内生产总值的比重为 2%左右的总体目标。

2012 年，工信部上报国务院的《关于巩固和提升纺织工业竞争力的报告》专门提出支持纺织印染行业升级工作，明确印染行业重点改造提升方向。组织开展印染行业技术装备情况及相关技术可实施性的调查研究，明确印染行业发展的方向，形成印染行业技术改造实施方案，争取纳入国家支持重点。

（3）市场规模情况

1、精细化工行业概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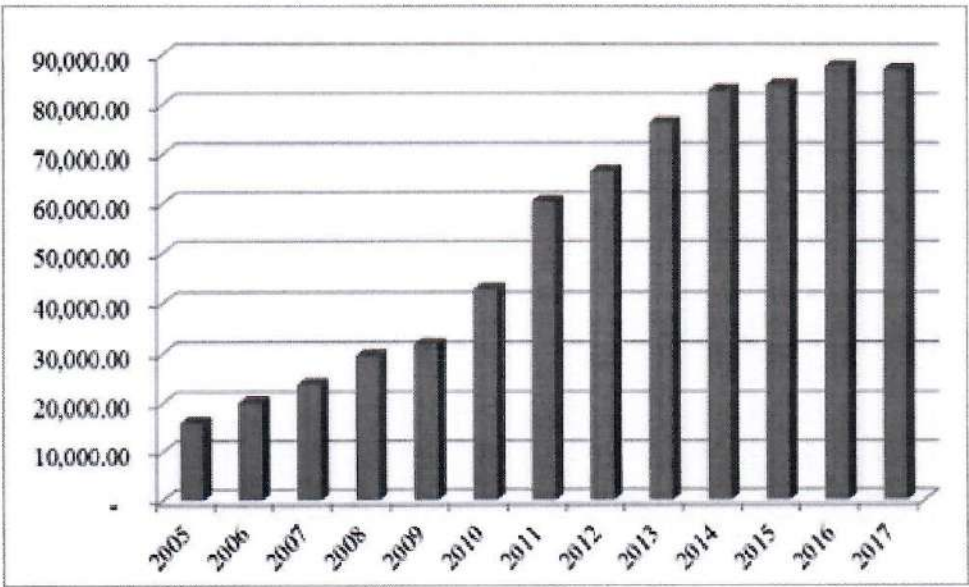
近年来，全球各个国家特别是工业发达国家都把发展精细化工产品作为传统化工产业结构升级调整的重点发展战略之一，其化工产业均向着“多元化”及“精细化”的方向发展。随着社会经济的进一步发展，人们对电子、汽车、机械工业、建筑新材料、新能源及新型环保材料的需求将进一步上升，电子与信息化学品、表面工程化学品、医药化学品等将得到进一步的发展，全球范围内精细化学品市场规模将保持高于传统化工行

业的速度快速增长。

2、国内精细化工行业现状

精细化工行业属于技术密集型行业，行业附加值较高，能够体现一个国家综合技术水平。我国十分重视精细化工行业的发展，目前精细化工行业已经成为化工产业的重要发展方向之一，近年来我国精细化工行业已取得较大的发展。化学原料和化学制品制造业是国民经济的重要组成部分，作为国民经济的基础行业，近年来我国化学原料和化学制品制造业发展迅速，2005 年到 2017 年，我国化学原料和化学制品制造业的主营业务收入由 1.62 万亿元增长至 8.71 万亿元，业务规模扩大超过 5 倍，具体情况如下：

2005 年-2017 年我国化学原料和化学制品制造业主营业务收入（亿元）



作为化学原料和化学制品制造业的一部分，精细化工行业在我国行业统计中分类为专用化学品业制造业。2005 年-2014 年，我国专用化学品制造业主营业务收入从 3,169 亿元增长到 1.94 万亿元，业务规模扩大超过 6 倍，增长速度较快，且增长速度高于化工行业的整体平均水平，具体情况如下：伴随着我国国民经济的不断发展，作为为多个行业服务的精细化工行业，在过去的几十年间得到了快速发展。精细化工总产值占化工行业总产值的比例为精细化率，精细化率的高低在一定程度上体现了一个国家经济发展水平、高科技进步程度等诸多方面。全世界范围而言，目前美国、西欧和日本等发达国家的精细化率保持在较高水平，我国部分精细化工产品凭借优异的产品质量，已经开始

在国际市场拥有更多的竞争力，并占据越来越多的市场份额，但由于基数相对较低、产品技术含量相对较低等原因，我国精细化工率总体相对较低。虽然我国已逐渐成为世界上重要的精细化工原料及中间体的加工地与出口地，但在高端化工类产品领域与发达国家相比还有较大差距，部分高科技产品进口依存度较高。由于精细化工行业在化工行业，乃至整个国民经济中的重要地位，未来我国将持续把提升精细化工行业科技水平、提高精细化工率作为国家战略发展的方向之一。

3、精细化工行业未来发展趋势

精细化工产品具有产品种类繁多、应用领域广泛、工艺技术复杂、产品附加值高、产品对下游客户粘度较高等特点。近年来，借助于高新技术的进步，随着石油和化工行业向深加工方向发展，国际国内精细化工行业也得到前所未有的快速发展。美国、西欧和日本等化工行业发达国家或地区的精细化工行业也较为发达，代表了当今世界精细化工的最高发展水平。由于精细化学品的难以替代性，其应用范围不断向纵深扩张，精细化工行业的快速发展已成为化工行业发展必然趋势。近十多年来，我国重视精细化工行业的发展，把精细化工作为化学工业发展的战略重点之一，列入多项国家发展计划，从政策和资金上予以倾斜支持。随着科研力量及产能的提升，我国精细化工行业已得到迅速发展，精细化工率不断提升。目前精细化工细分品种与日俱增，其产能、产量、品种和生产厂家仍在不断增长。尽管如此，与化学工业发展历史更加悠久的发达国家相比，我国精细化工产品的整体技术水平仍然偏低，精细化工行业的核心技术与国际先进水平还存在一定差距，高性能、功能化和高附加值的精细化学品进口依存度仍然较高。相比发达国家的精细化工率水平，我国的精细化工行业仍具有较大的提升空间。随着我国经济的稳定增长、工业化及信息化进程的不断深入、产业结构的调整升级，尤其是国家对精细化工行业的高度重视，未来我国精细化工行业将迎来良好机遇和广阔空间。

（四）行业基本风险特征

1、有利因素

（1）经济大环境

公司所从事的精细化工行业处于消费市场的中间产品部分，它的发展与国家的经济建设以及工业发展的速度关联性很强，虽具有承上启下的作用，但也会间接受到经济大环境及下游行业的市场景气度的影响。

（2）人口数量及人均收入的增加

纺织、皮革、造纸、日化等产业是传统支柱产业和重要的民生产业。随着居民人口数量、人均收入提高，以及消费升级的需求，相关产品的消费会随之提高，进而带动市场需求量。

（3）环境保护

化工行业是典型的高能耗、高水耗行业。比如传统的纺织湿加工工艺会带来很多环境问题。在湿法工艺操作过程中需要消耗大量的水，从而产生大量废水排放，而一系列高温操作也会大量消耗能源。现在要求减少化工行业水和能源消耗的呼声日益高涨。国家对行业的节能减排提出了严格的约束要求，各地方环境保护和节能减排规划，也都给化工行业做出了约束性要求。

（4）行业政策支持

随着国家对精细化工行业重视程度的逐步提高，我国精细化工行业将迎来大发展。《“十二五”石油和化工行业发展指南》提出，将培育壮大战略性新兴产业列为主要任务，提出到“十二五”末期形成一批以战略性新兴产业为主导的增长点，把精细和专用化学品率提高到 45%以上。化工新材料、高端专用化学品、生物质能源、生物化工和生物基高分子材料、新型煤化工等均被列为了发展方向。相关专家表示，战略性新兴产业发展需要大量精细化工产品为之配套，这将对提升化工精细化率产生很大推力，我国精细化工自主创新能力和产业技术实力将得到显著提高。

（5）技术水平的提高

随着世界和我国高新技术的发展，不少高新技术如纳米技术、信息技术、现代生物技术、现代分离技术、绿色化学等将和精细化工相融合，精细化工为高新技术服务，高新技术又进一步改造精细化工，使精细化工产品的应用领域进一步拓宽，产品进一步高

档化、精细化、复合化、功能化，往高新精细化工方向发展。

2、不利因素

（1）标准化工作滞后缺乏统一标识

大部分精细化学品的质量指标只有常规指标和通用指标，缺少特性指标，缺乏统一标识。例如纺织化品从方法标准到产品标准都存在严重滞后问题，现有的一些行业标准如固色剂、柔软剂、分散剂等产品标准已经不适合当前的市场需求，纺织印染助剂标准制修订工作必须抓紧进行。这是造成目前市场上精细化学产品混乱的主要根源之一。

（2）行业管理和统筹规划

目前，精细化学品行业是一个自由发展的行业，处于无序发展状态。企业布局、产品布局缺乏管理和统筹规划。

（五）影响行业发展风险因素

1、对密切相关行业存在依赖的风险

公司主要为纺织印染企业提供功能性助剂，生产周期及景气状况与纺织印染行业紧密相关，基本一致，产销旺季集中在下半年，生产产品的品种、数量、功能、价格等直接接受纺织印染行业的产品功能、采购计划和生产成本的变化影响，发展和研究方向也基本为适应纺织印染行业的未来发展需求所确定。因此，纺织印染行业各因素的变化将直接影响本公司的生产、经营及研发方向。

2、国家产业政策变化的风险

助剂是染整的物质基础，而染整是纺织工业体系中的一个重要环节，助剂的发展受国家对纺织行业的主导政策的影响明显。目前，有关纺织行业的政策客观上对本公司生产经营较为有利。但是，如果国家宏观产业政策发生重大变化，公司所从事的行业受到国家产业政策的限制，将可能对公司的生产经营产生不利影响。

（六）公司竞争地位

1、竞争格局分析

国内纺织助剂的主要生产企业除本公司外，还有广东德美精细化工股份有限公司、浙江传化股份有限公司、辽宁恒星精细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上海东美化工有限公司等公司，以及亨斯迈纺织染化、科凯化工、科莱恩化工、巴斯夫化工等外商独资或合资公司，总共拥有生产企业达 2000 多家，主要集中于江苏、浙江两省，其中江苏有 600 多家，浙江有 300 余家，其余企业分布在上海、山东和广东等地，大多数企业生产规模不大，产品品种比较单一。据统计德美化工、传化股份前两家龙头企业合计市场占有率也不超过 10%。目前，国内纺织印染助剂制造技术、产品品质与国际先进水平还有较大差距，产品缺乏创新性，市场结构极度分散，行业集中度非常低，行业整合洗牌是必然趋势。

公司在销售及规模上处于行业中等偏上的地位，在技术方面持续领先行业，达到国际先进水平。

2、主要竞争对手

国内纺织助剂的主要生产企业除本公司外，还有广东德美精细化工股份有限公司、浙江传化股份有限公司、辽宁恒星精细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上海东美化工有限公司等公司，以及亨斯迈纺织染化、科凯化工、科莱恩化工、巴斯夫化工等外商独资或合资公司，总共拥有生产企业达 2000 多家，主要集中于江苏、浙江两省，其中江苏有 600 多家，浙江有 300 余家，其余企业分布在上海、山东和广东等地，大多数企业生产规模不大，产品品种比较单一。据统计德美化工、传化股份前两家龙头企业合计市场占有率也不超过 10%。目前，国内纺织印染助剂制造技术、产品品质与国际先进水平还有较大差距，产品缺乏创新性，市场结构极度分散，行业集中度非常低，行业整合洗牌是必然趋势。

公司在销售及规模上处于行业中等偏上的地位，在技术方面持续领先行业，达到国际先进水平。

3、公司竞争优势

国内的小厂商鱼目混杂，良莠不齐，技术实力欠佳，虽然也具有环保意识，但多是把节能环保作为噱头，拿不出像样的环保产品。另因技术水平和设备所限，其产品质量稳定性一直受到下游工厂诟病。公司在精细化工行业深耕多年，与之相比具有全面的优势：

(1) 产品符合环保要求

现在环保已经不只是出口技术壁垒，更是国内生产的硬性指标，不环保的产品虽然还大量存在，但被市场淘汰是必然趋势。本公司从成立之初，就设定非环保产品不涉足的铁律，故本公司产品符合 OKE-TEX100 国际标准要求。

(2) 产品和性能优势

公司产品性能与国际精细化工巨头的产品相当，并在功能上具有自己的特色，同时建立起基于 ISO9000 族标准的适合本行业产品的质量管理体系。

(3) 技术服务优势

公司拥有一支集产品研发、应用检测、技术服务于一体的精干技术团队，秉承“精于技术，专于服务，客户满意”为导向的服务理念，为合作伙伴提供最新、最实用的产品和技术方案。公司技术中心配有国内外先进的化验设备和质量检测仪器，为客户提供优质快捷、高品质的技术服务；并可根据客户的不同需求，为用户量身打造专业化、可延展的产品支持解决方案。

(4) 技术研发实力优势

公司一方面加强自身研发投入，开发新工艺、新技术和新产品，不断提高产品质量、降低生产成本；另一方面不断积极拓展与国际名企和高等院校合作，与行业高校建立产、学、研联盟。使公司技术上在行业中持续领先，达到国际先进水平，进一步满足市场对精细化学品安全环保性能的要求。

3、公司的竞争劣势

与国外著名纺织助剂企业相比，公司的竞争劣势主要体现在以下几个方面：

由于公司实行专业化经营战略，而纺织助剂行业与纺织行业关联度较高，受纺织行业景气度影响较大，在一定程度上降低了公司抵御系统风险的能力。

(七) 公司未来发展规划

未来公司将着重于建设以下方面：

（1）注重产品质量

公司在产品质量方面，进行多道工序检测，保证产品质量的稳定性。

（2）提升研发能力

公司非常重视新产品的研发，每年对新产品的研发都有非常大的投入，获得了很大的成果。在新产品开发工作中，公司根据科技发展和市场需求，加强与国内科研院所的交流与合作，通过技术引进，合作开发等方式，使科研成果尽快转化为生产力，为企业创造效益。

（3）拓宽销售渠道

公司专门设立科技外贸部，与国外客户进行沟通接洽，拓展国外市场。同时，继续与国内大客户保持良好的长期合作关系。在产品研发设计的基础上，拓展核电产业配套轴承市场。

公司拥有可持续的技术优势，独立的研发机构和较强的研发能力，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具有丰富的行业经验，公司在细分行业中具备较强的竞争优势。

第三章 公司治理情况

一、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一) 股东大会

1、股东大会的构成及股东权利、义务

公司的股东大会由公司股东名册记载的股东构成。公司建立股东名册，公司将股东名册置备于公司，股东名册是证明股东持有公司股份的充分证据。股东按其所持有股份的种类享有权利，承担义务；持有同一种类股份的股东，享有同等权利，承担同种义务。

公司股东享有下列权利：（1）依照其所持有的股份份额获得股利和其他形式的利益分配；（2）依法请求、召集、主持、参加或者委派股东代理人参加股东大会，并行使相应的表决权；（3）对公司的经营进行监督，提出建议或者质询；（4）依照法律、行政法规及本章程的规定转让、赠与或质押其所持有的股份；（5）查阅本章程、股东名册、公司债券存根、股东大会会议记录、董事会会议决议、监事会会议决议、财务会计报告；（6）公司终止或者清算时，按其所持有的股份份额参加公司剩余财产的分配；（7）对股东大会作出的公司合并、分立决议持异议的股东，要求公司收购其股份；（8）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或本章程规定的其他权利。

公司股东承担下列义务：（1）遵守法律、行政法规和本章程；（2）依其所认购的股份和入股方式缴纳股金；（3）除法律、法规规定的情形外，不得退股；（4）不得滥用股东权利损害公司或者其他股东的利益；不得滥用公司法人独立地位和股东有限责任损害公司债权人的利益；公司股东滥用股东权利给公司或者其他股东造成损失的，应当依法承担赔偿责任。公司股东滥用公司法人独立地位和股东有限责任，逃避债务，严重损害公司债权人利益的，应当对公司债务承担连带责任。（5）不得占用、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它资源，不得利用关联方占有、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和其他资源。（6）法律、行政法规及本章程规定应当承担的其他义务。

2、股东大会职权

股东大会的主要职权包括：（1）决定公司的经营方针和投资计划；（2）选举和更换非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监事，决定有关董事、监事的报酬事项；（3）审议批准董事会的报告；（4）审议批准监事会报告；（5）审议批准公司的年度财务预算方案、决算方案；（6）审议批准公司的利润分配方案和弥补亏损方案；（7）对公司增加或者减少注册资本作出决议；（8）对发行公司债券作出决议；（9）对公司合并、分立、解散、清算或者变更公司形式作出决议；（10）修改本章程；（11）对公司聘用、解聘会计师事务所作出决议；（12）审议批准本章程第四十九条规定的担保事项；（13）审议批准公司拟与关联人发生的交易（公司提供担保、获赠现金资产除外）金额在 100 万元以上，且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 5% 以上的关联交易；（14）审议公司在一年内购买、出售重大资产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百分之三十的事项；（15）审议股权激励计划；（16）审议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或本章程规定应当由股东大会决定的其他事项。

3、股东大会议事规则

根据《股东大会议事规则》，公司股东大会分为年度股东大会和临时股东大会。年度股东大会每年召开一次，应当于上一会计年度结束后的六个月内举行。发生下列所述情形之一的，公司应当在事实发生之日起两个月内召开临时股东大会：（1）董事人数不足《公司法》规定人数或者本章程所定人数的三分之二时；（2）公司未弥补的亏损达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时；（3）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百分之十以上股份的股东请求时；（4）董事会认为必要时；（5）监事会提议召开时；（6）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或本章程规定的其他情形。

召集人应当在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二十日前通知各股东。临时股东大会应当于会议召开十五日前通知各股东。

股东大会决议分为普通决议和特别决议。股东大会作出普通决议，应当由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半数以上通过。股东大会作出特别决议，应当由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以其所持有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数额行使表决权，每一股份享有一票表决权。公司持有的公司股份没有表决权，且该部分股份不计入出席股东大会

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股东大会就选举董事、监事进行表决时，实行累积投票制。

4、股东大会运行情况

自股份公司设立以来，截至本股权挂牌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已召开 1 次股东大会。会议一直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及《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规范运作，公司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及内部制度的要求履行了股东大会召集、通知、召开、表决及记录等全套程序，全体股东均按时参加会议。会议通知、记录、决议保存完整。

（二）董事会

1、董事会构成

公司董事会由 5 名董事组成，包括胡忠东、杨艳、张庭武、欧明龙、张娟，其中胡忠东任董事长。以上董事均由股东大会选举产生。

2、董事会职权

董事会对股东大会负责，董事会行使下列职权：（1）召集股东大会，并向股东大会报告工作；（2）执行股东大会的决议；（3）决定公司的经营计划和投资方案；（4）制订公司的年度财务预算方案、决算方案；（5）制订公司的利润分配方案和弥补亏损方案；（6）制订公司增加或者减少注册资本、发行债券或其他证券及上市方案；（7）拟订公司重大收购、收购公司股票或者合并、分立、解散及变更公司形式的方案；（8）在股东大会授权范围内，决定公司对外投资、收购出售资产、资产抵押、对外担保事项、委托理财、关联交易等事项；（9）决定公司内部管理机构的设置；（10）聘任或者解聘公司总经理；根据总经理的提名，聘任或者解聘公司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等高级管理人员，并决定其报酬事项和奖惩事项；（11）制订公司的基本管理制度；（12）制订本章程的修改方案；（13）管理公司信息披露事项；（14）向股东大会提请聘请或更换为公司审计的会计师事务所；（15）听取公司总经理的工作汇报并检查总经理的工作；（16）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或本章程授予的其他职权。

3、董事会的议事规则

董事会会议分为定期会议和临时会议。董事会每年应当至少在上半年度和下半年度

各召开一次定期会议，董事会议由董事长召集和主持。召开董事会定期会议和临时会议，应分别于会议召开十日前和两日前通知全体董事、监事。

董事会会议应当有过半数的董事出席方可举行。董事会审议通过会议议案并形成相关决议，必须有超过公司全体董事人数之半数的董事对该提案投赞成票。

董事会决议的表决，董事会的表决实行一人一票。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董事会应当召开临时会议：（1）代表十分之一以上表决权的股东提议时；（2）三分之一以上董事联名提议时；（3）监事会提议时；（4）董事长认为必要时；（5）公司章程规定的其他情形。

董事会会议以现场召开方式为主。必要时，在保障董事充分表达意见的前提下，经召集人（主持人）、提议人同意，也可以通过视频、电话、传真等其他方式召开。董事会会议也可以采取现场与其他方式同时进行的方式召开。非现场出席会议的，以视频显示在场的董事、在电话会议中发表意见的董事、在规定期限内实际收到传真的有效表决票载明的董事，计入非现场出席会议的董事人数。

4、董事会运行情况

股份公司设立以来，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和《董事会议事规则》规范运作，公司第一届董事会已召开 1 次会议。全体董事均按时参加会议，能够勤勉、尽责地履行董事职责。同时，公司董事会参与制订了公司战略目标，并就公司管理层的考核建立了评估机制，在执行过程中也进行了严格把关。

（三）监事会

1、监事会的构成

公司本届监事会由 3 名监事组成，分别是张道平、杨恩远、叶辉，其中张道平为监事会主席，叶辉为职工代表监事。

2、监事会职权

公司监事会行使下列职权：（1）应当对董事会编制的公司定期报告进行审核并提出书面审核意见；（2）检查公司财务；（3）对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执行公司职务的行为进

行监督，对违反法律、行政法规、本章程或者股东大会决议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提出罢免的建议；（4）当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行为损害公司的利益时，要求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予以纠正；（5）提议召开临时股东大会，在董事会不履行《公司法》规定的召集和主持股东大会职责时召集和主持股东大会；（6）向股东大会提出提案；（7）依照《公司法》第一百五十二条的规定，对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提起诉讼；（8）发现公司经营情况异常，可以进行调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会计师事务所、律师事务所等专业机构协助其工作，费用由公司承担。（9）《公司章程》规定或股东大会授予的其他职权。

3、监事会的议事规则

监事会会议分为定期会议和临时会议。监事会定期会议应当每六个月召开一次。出现下列情况之一的，监事会应当在十日内召开临时会议：（1）任何监事提议召开时；（2）股东大会、董事会会议通过了违反法律、法规、规章、公司章程、公司股东大会决议和其他有关规定的决议时；（3）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不当行为可能给公司造成重大损害或者在市场中造成恶劣影响时；（4）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被股东提起诉讼时；（5）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受到有关部门处罚时；（6）《公司章程》规定的其他情形。

召开监事会定期会议和临时会议，应当分别于会议召开日十日前和两日前通知全体监事。每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可于会议召开日当日通知全体监事。

监事会会议的表决实行一人一票，监事会形成决议应当监事过半数同意。

4、监事会运行情况

股份公司设立以来，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和《监事会议事规则》规范运作，公司第一届监事会已召开 1 次会议。全体监事均按时参见会议，能够对公司的经营管理进行全面的监督。同时，职工监事除能履行监事本身职责外，还作为桥梁密切了公司管理层和员工关系，调动了员工积极性。

二、公司董事会对于公司治理机制执行情况的评估

（一）投资者关系管理

公司依据《公司法》、《证券法》等有关规定，结合公司的具体情况制定了《公司章程》、《投资者关系管理办法》以及三会议事规则等健全的法人治理结构制度体系，切实保障了投资者的信息知情权、资产收益权以及重大参与决策权等权利。

1、投资者信息知情权的保障

《公司章程》对公司信息披露做了基本的规定。公司应严格按照法律、法规、规章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真实、准确、完整、及时、持续地披露信息。公司应依法披露定期报告和临时报告。其中定期报告包括年度报告和半年度报告；临时报告包括股东大会决议公告、董事会决议公告、监事会决议公告以及其他重大事项。公司应当在浙江股权交易中心指定的信息披露平台披露信息。公司董事会为公司信息披露的负责机构，董事会秘书为信息披露的负责人，负责信息披露实务。

2、投资者资产收益权的保障

根据新制定的《公司章程》，公司对投资者的利润分配政策主要为：公司弥补亏损和提取公积金后所余税后利润，按照股东持有的股份比例分配，但本章程规定不按持股比例分配的除外。公司股东大会对利润分配方案作出决议后，公司董事会须在股东大会召开后2个月内完成股利（或股份）的派发事项。公司可以采取现金或者股票方式分配股利。公司保持利润分配政策的连续性与稳定性，任何三个连续年度内，公司以现金方式累计分配的利润不少于该三年实现的年均可分配利润的百分之三十。公司可以进行中期现金分红。

3、投资者参与重大决策权的保障

公司具有完善的股东大会制度，《公司章程》和《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等制度详细规定了股东对股东大会进行召集、提案及表决的权利和方式，充分保障了投资者依法享有的股东大会召集权、提案权和表决权。

4、投资者关系管理

《公司章程》对投资者关系管理规定主要包括：（1）公司的发展战略，包括公司的发展方向、发展规划、竞争战略和经营方针等；（2）法定信息披露及其说明，包括定期报告和临时公告等；（3）公司依法可以披露的经营管理信息，包括生产经营状况、财务状况、新产品或新技术的研究开发、经营业绩、股利分配等；（4）公司依法可以披露的重大事项，包括公司的重大投资及其变化、资产重组、收购兼并、对外合作、对外担保、重大合同、关联交易、重大诉讼或仲裁、管理层变动以及大股东变化等信息；（5）企业文化建设；（6）公司的其他相关信息。公司与投资者的沟通方式包括但不限于：（1）信息披露；（2）股东大会；（3）投资者电话咨询接待和公司网站；（4）投资者来访调研接待；（5）投资者沟通会、业绩说明会；（6）媒体采访和报道；（7）邮寄资料。

（二）纠纷解决机制

根据《公司章程》规定，公司、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涉及章程规定的纠纷，应当先行协商解决，协商解决不成的，通过诉讼方式解决。股东可以依据本章程起诉公司；股东可以依据本章程起诉股东；股东可以依据本章程起诉公司的董事、监事、总经理和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公司可以依据本章程起诉股东、董事、监事、总经理和其他高级管理人员。

（三）关联股东和董事回避制度

《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及《董事会议事规则》规定了关联股东和董事回避制度，《公司章程》规定，股东大会审议有关关联交易事项时，关联股东可以就该关联交易事项作适当陈述，但不参与该关联交易事项的投票表决，其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数不计入有效表决总数；股东大会决议应当充分披露非关联股东的表决情况。

股东大会在审议为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人提供的担保议案时，该股东或受该实际控制人支配的股东，不得参与该项表决，该项表决须经出席股东大会的其他股东所持表决权的半数以上通过。

董事与董事会会议决议事项所涉及的企业有关联关系的，不得对该项决议行使表决权，

也不得代理其他董事行使表决权。该董事会会议由过半数的无关联关系董事出席即可举行，董事会会议所作决议须经无关联关系董事过半数通过。出席董事会的无关联董事人数不足 3 人的，应将该事项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风险控制相关的内部管理制度

公司依据法律法规及行业规则等有关规定，结合公司的具体情况制定涉及财务、销售、技术营运等风险控制相关的内部管理制度，切实保障了公司业务顺利发展，防范法律风险。

（五）公司管理层对公司治理评估结果

有限公司时期，公司规模较小、人员较少，公司未设有董事会、监事会，而设有执行董事和 1 名监事。此时，重大事项决定均以召开股东会方式决议，如历史上修改公司章程、转让股份、增资等重大事项均召开了股份会决议，程序、内容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有关规定。但由于有限公司阶段公司治理机制未能完全建立起来，会议通知多以口头、电话或书面通知的方式表达，告知或分发完毕即视为会议通知行为的完成，有时股东会会议的召开并没有履行提前通知的程序；没有保存相关的会议通知资料；会议记录资料也不完整；但是股东会对重大问题的决议资料保存相对完整，会议签署正常。

有限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后，公司设立了董事会和监事会，并相应建立起“三会”议事制度。充分发挥股东大会、董事会和监事会在公司生产经营决策中的重要作用，最大限度的维护股东利益和公司利益，提高公司有效治理能力和水平，建立健全公司的治理机制。

同时，公司制定的《公司章程》及相关内部管理制度，明确了纠纷解决机制、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关联交易决策制度、对外担保制度以及财务管理制度。相对完善了投资者关系管理、纠纷解决机制、关联交易决策制度和财务管理制度，为股东提供合适的保护并能保证股东充分行使知情权、参与权、质询权和表决权等权利。

另外，公司管理层还重视公司的内控管理和风险防范，特别是自股份公司成立以来，管理层进一步加强完善内部控制工作，制度包括《关联交易管理办法》、《对外担保管理

制度》等一系列制度，形成了较为完整、合理的内部控制制度。同时加强规范运作和有效执行，最大限度的保证内部控制目标的完成，保证公司会计资料的真实性、合法性和完整性，确保公司财产的独立、安全和完整。

公司管理层认为公司的治理结构和内控制度已经步入规范化轨道，并且将进一步的健全和完善，以适应公司不断发展壮大的需要。

三、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最近一年的违法违规情况

公司股东、实际控制人最近一年及一期不存在因违法违规而受到行政处罚的事项。

四、公司独立性情况

公司由有限公司整体变更而来，变更后严格遵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和规章制度规范运作，逐步健全和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在业务、资产、人员、财务、机构方面均能够独立运行，具体情况如下：

（一）业务独立

公司主营业务为纺织助剂的研发、生产和销售。公司具有独立自主的经营能力，能独立获取业务收入和利润，不存在依赖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他关联方进行经营的情形，不存在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同业竞争问题，不存在影响公司独立性的经常性关联交易。

（二）资产独立

公司拥有独立完整的资产，具备与经营有关的业务体系及相关资产：公司的注册资本已按要求缴纳。经推荐商抽查公司固定资产的购买发票、销售合同和无形资产的权属证明，公司拥有上述主要资产的所有权，不存在质押、抵押等权利受限情况，无产权纠纷或潜在的产权纠纷。

公司资产独立完整、产权明晰，不存在被控股股东占用而损害公司利益的情形。

（三）人员独立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均系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等规定的程序产生，不存在股东干预公司人事任免的情形。公司总经理、财务负责人、董事会秘书等高级管理人员均专职在公司任职并领取薪酬，未在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担任除董事、监事以外职务。

公司遵守《劳动法》、《劳动合同法》相关的法律法规，与员工都签订了劳动合同。

（四）财务独立

公司设立了独立的财务会计部门，配备了专职的财务人员，建立了独立的会计核算体系，制定了独立的财务管理制度及各项内部控制制度，独立进行会计核算和财务决策。公司拥有独立银行账户，依法独立纳税。公司内部控制完整、有效。

股份公司设立以来，未为股东或其关联企业、以及有利益冲突的个人提供担保，也没有将以公司名义的借款、授信额度转给前述法人或个人的情形。

（五）机构独立

公司机构设置完整。按照建立规范法人治理结构的要求，公司设立了股东大会、董事会和监事会，实行董事会领导下的总经理负责制。公司根据生产经营的需要设置了完整的内部组织机构，各部门职责明确、工作流程清晰。公司组织机构独立，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不存在合署办公、混合经营的情形，自设立以来未发生股东干预公司正常生产经营活动的现象。

五、同业竞争情况

（一）同业竞争情况

截止本股转说明书签署之日，实际控制人郑斌无其他对外投资情况，亦未在其他同类或相似企业兼职。

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以上自然人关系密切亲属无对外投资情况，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未在其他同类或相似企业兼职。因此，

不存在同业竞争情况。

(二)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出具《避免同业竞争承诺函》

公司实际控制人胡忠东、股东杨艳出具了《避免同业竞争承诺函》，表示目前未从事与股份公司存在同业竞争的活动，并承诺：将不在中国境内外直接或间接从事或参与任何在商业上对股份公司构成竞争的业务及活动，或拥有与股份公司存在竞争关系的任何经营实体、机构、经济组织的权益，或以其他任何形式取得该经营实体、机构、经济组织的控制权，或在该经营实体、机构、经济组织中担任高级管理人员或核心技术人员。

六、公司最近一年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担保情况

公司最近一年一期内不存在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提供担保情况。

七、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相关情况

(一)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直接持有公司股份的情况

截至本股权挂牌说明书签署日，除董事胡忠东、杨艳分别持有公司 80%、20%股份外，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无直接持有公司股份的情况。

(二)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直系亲属持有公司股份的情况

截至本股权挂牌说明书签署日，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直系亲属无持有公司股份的情况。

(三)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相互之间的亲属关系

截至本股权挂牌说明书签署日，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相互之间无亲属关系。

(四)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公司签订的重要协议或作出的重要承诺

截至本股权挂牌说明书签署日，公司与任职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均签署了劳动合同。

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还对公司作出了《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重要承诺。

(五)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兼职情况

截至本股权挂牌说明书签署日，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无对外兼职情况。

(六)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对外投资情况

截至本股权挂牌说明书签署日，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无对外投资情况。

(七)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任职资格

截至本股权挂牌说明书签署日，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违反中国法律关于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资格规定的情形，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八、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最近一年变动情况及原因

有限公司阶段，公司只有 1 名执行董事、1 名监事，公司总经理为胡忠东；有限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后，公司设立了董事会、监事会，并通过董事会重新任命了高级管理人员，胡忠东为公司董事会主席、董事长，杨艳、张庭武、欧明龙、张娟为公司董事，张道平为监事会主席，杨恩远为监事，叶辉为职工代表监事，姚莉珍为公司财务负责人，颜冬芝为公司董事会秘书，上述人员至今未发生变动。

第四章 公司财务情况

以下引用的财务数据，非经特别说明，均引自湖州天衡联合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所出具的《审计报告》（湖天审报字[2019]第 259 号）。本节的财务会计数据及有关的分析反映了公司 2018 年度、2019 年 1-10 月经审计的财务报告及其附注的主要内容。投资者若想详细了解公司财务会计信息，应当认真阅读本说明书所附财务报告。

注：以下披露的财务数据，除特别说明外，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一、公司最近一年一期经审计的财务报表

资产负债表

项 目	2019年10月31日余额	2018年12月31日余额	2017年12月31日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789,993.46	981,987.34	965,614.02
短期投资	-	-	-
应收票据	4,109,172.00	3,676,928.00	6,449,248.96
应收账款	12,228,782.55	8,688,380.30	9,607,028.88
预付账款	1,562,486.09	1,199,081.64	1,152,793.47
应收股利	-	-	-
应收利息	-	-	-
其他应收款	2,535,000.00	2,300,000.00	-
存货	1,262,767.18	3,070,662.71	705,460.39
其中：原材料	1,262,767.18	3,070,662.71	705,460.39
在产品	-	-	-
库存商品	-	-	-
低值易耗品	-	-	-
其他流动资产	480,985.88	561,218.29	171,413.01
流动资产合计	22,969,187.16	20,478,258.28	19,051,558.73
非流动资产：			
长期债券投资	-	-	-

长期股权投资	-	-	-
固定资产原价	8,360,476.02	7,876,271.11	7,578,735.47
减：累计折旧	2,237,131.40	1,788,875.48	1,287,017.90
固定资产账面价值	6,123,344.62	6,087,395.63	6,291,717.57
在建工程	39,187.91	-	-
工程物资	-	-	-
固定资产清理	-	-	-
生产性生物资产	-	-	-
无形资产	2,530,928.78	2,592,809.68	2,667,066.76
开发支出	-	-	-
长期待摊费用	-	-	25,310.00
其他非流动资产	-	-	-
非流动资产合计	8,693,461.31	8,680,205.31	8,984,094.33
资产总计	31,662,648.47	29,158,463.59	28,035,653.06

资产负债表（续）

项 目	2019年10月31日余额	2018年12月31日余额	2017年12月31日余额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000,000.00	2,700,000.00	3,700,000.00
应付票据	-	-	-
应付账款	3,423,373.00	1,131,185.15	1,423,221.59
预收账款	314,668.00	555,399.00	263,180.50
应付职工薪酬	-	-	-
应交税费	71,562.74	130,741.99	253,239.18
应付利息	-	-	-
应付利润	-	-	-
其他应付款	48,084.32	4,705.49	-
其他流动负债	-	-	-
流动负债合计	4,857,688.06	4,522,031.63	5,639,641.27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	-	-
长期应付款	-	-	-
递延收益	-	-	-
其他非流动负债	-	-	-
非流动负债合计	-	-	-
负债合计	4,857,688.06	4,522,031.63	5,639,641.27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19,961,614.55	19,961,614.55	19,322,081.85

资本公积	-	-	-
盈余公积	665,268.60	448,415.75	288,327.00
未分配利润	6,178,077.26	4,226,401.66	2,785,602.94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26,804,960.41	24,636,431.96	22,396,011.79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31,662,648.47	29,158,463.59	28,035,653.06

利润表

项 目	2019年1-10月31日	2018年度
一、营业收入	35,606,950.55	41,994,972.24
减：营业成本	29,406,403.21	34,899,350.97
税金及附加	67,345.32	213,226.61
其中：消费税	-	-
营业税	-	-
城市维护建设税	-	-
资源税	-	-
土地增值税	-	-
城镇土地使用税、房产税、车船税、印花税	-	-
教育费附加、矿产资源补偿费、排污费	-	-
销售费用	701,989.14	417,374.18
其中：商品维修费	-	-
广告费和业务宣传费	-	-
管理费用	3,024,554.34	4,222,722.18
其中：开办费	-	-
业务招待费	-	-
研究费用	-	-
财务费用	135,171.85	208,083.85
其中：利息费用（收入以“-”号填列）	-	-
加：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2,271,486.69	2,034,214.45
加：营业外收入	46,752.40	76,780.00
其中：政府补助	-	-
减：营业外支出	-	10,014.11
其中：坏账损失	-	-
无法收回的长期债券投资损失	-	-
无法收回的长期股权投资损失	-	-
自然灾害等不可抗力因素造成的损失	-	-
税收滞纳金	-	-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号填列)	2,318,239.09	2,100,980.34

减：所得税费用	149,710.64	500,092.87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168,528.45	1,600,887.47

现金流量表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产成品、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36,316,365.70	52,829,990.28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91,482.07	86,466.49
购买原材料、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9,358,235.11	43,193,726.33
支付的职工薪酬	593,900.00	364,700.00
支付的税费	794,960.83	1,933,033.62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496,227.20	6,540,240.7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164,524.63	884,756.11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短期投资、长期债券投资和长期股权投资收到的现金	-	-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	-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非流动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	-
短期投资、长期债券投资和长期股权投资支付的现金	-	-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非流动资产支付的现金	523,392.82	297,535.64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23,392.82	-297,535.64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000,000.00	2,700,000.00
吸收投资者投资收到的现金	-	639,532.70
偿还借款本金支付的现金	2,700,000.00	3,700,000.00
偿还借款利息支付的现金	-	-
分配利润支付的现金	122,255.92	259,932.25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822,255.92	-620,399.55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10,869.77	49,552.40
五、现金净增加额	-191,993.88	16,373.32

加：期初现金余额	981,987.34	965,614.02
六、期末现金余额	789,993.46	981,987.34

项目	2019年1-10月变动数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9,961,614.55	-	-	-	-	-	-	-	48,415.75	,226,401.66	4,636,431.96
二、会计政策变更	-	-	-	-	-	-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	-	-	-	-	-
三、本年期初余额	9,961,614.55	-	-	-	-	-	-	-	448,415.75	,226,401.66	4,636,431.96
四、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	-	-	-	-	-	-	-	216,852.85	,951,675.60	2,168,528.45
（一）综合收益总额	-	-	-	-	-	-	-	-	-	,168,528.45	2,168,528.45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	-	-	-	-	-	-	-	-	-	-
1.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	-	-	-	-	-	-	-	-	-	-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	-	-	-	-	-	-	-	-	-	-

项目	2018 年度变动数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9,322,081.85	-	-	-	-	-	-	-	288,327.00	2,785,602.94	22,396,011.79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	-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	-	-	-	-	-
二、本年期初余额	19,322,081.85	-	-	-	-	-	-	-	288,327.00	2,785,602.94	22,396,011.79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639,532.70	-	-	-	-	-	-	-	160,088.75	1,440,798.72	2,240,420.17
（一）综合收益总额	-	-	-	-	-	-	-	-	-	1,600,887.47	1,600,887.47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639,532.70	-	-	-	-	-	-	-	-	-	639,532.70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639,532.70	-	-	-	-	-	-	-	-	-	639,532.7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	-	-	-	-	-	-	-	-	-	-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	-	-	-	-	-	-	-	-	-
4. 其他	-	-	-	-	-	-	-	-	-	-	-
（三）利润分配	-	-	-	-	-	-	-	-	160,088.75	-160,088.75	-
1. 提取盈余公积	-	-	-	-	-	-	-	-	160,088.75	-160,088.75	-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	-	-	-	-	-	-	-	-	-
3. 其他	-	-	-	-	-	-	-	-	-	-	-

二、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假设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编制。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本公司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基础。除某些金融工具外，本财务报表均以历史成本为计量基础。资产如果发生减值，则按照相关规定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三、报告期内企业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估计

本公司执行中华人民共和国《小企业会计准则》。下列重要会计政策系根据该会计准则编制。

1、会计年度

本公司的会计年度为公历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2、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以人民币作为记账本位币。

3、记账基础和计价原则

本公司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记账基础，资产以实际成本为计价原则。各项财产在取得时按实际成本计量，其后如果发生减值，按企业会计制度规定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外币业务核算方法

会计年度内涉及的外币经营业务，按外币业务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合为人民币记账。资产负债表日对外币现金、外币银行存款、债权、债务等各种外币账户的余额，按照即期汇率折合为记账本位币金额。按照该日即期汇率折合的记账本位币金额与账面记账本位币金额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5、现金等价物

现金等价物是指本公司持有的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的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小的投资。

6、短期投资

短期投资是指小企业购入的能随时变现并且持有时间不准备超过一年的投资。以支付现金取得的短期投资，按照购买价款和相关税费作为成本进行计量。出售短期投资，出售价款扣除其账面余额、相关税费后的净额，计入投资收益。

7、应收及预付款项

应收及预付款项是指小企业在日常生产经营活动中发生的各项债权。包括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股利、应收利息、其他应收款等应收款项和预付账款。

坏账损失确认标准：债务人依法宣告破产、关闭、解散、被撤销，或者被依法注销、吊销营业执照，其清算财产不足清偿的；债务人死亡，或者依法被宣告失踪、死亡，其财产或者遗产不足清偿的；债务人逾期3年以上未清偿，且有确凿证据证明已无力清偿债务的；与债务人达成债务重组协议或法院批准破产重整计划后，无法追偿的；因自然灾害、战争等不可抗力导致无法收回的。

应收及预付款项出现上述情形之一的，减除可收回的金额后确认的无法收回的应收及预付款项，作为坏账损失，于实际发生时计入营业外支出，同时冲减应收及预付款项。

8、存货核算方法

存货是指小企业在日常生产经营过程中持有以备出售的产成品或商品、处在生产过程中的在产品、将在生产过程或提供劳务过程中耗用的材料和物料等。包括原材料、在产品、半成品、产成品、商品、周转材料、委托加工物资等。存货按照以下原则核算：本公司存货取得时，按实际成本入账。

公司领用或者发出存货，按照实际成本核算，采用加权平均法确定其实际成本。公司领用周转材料、低值易耗品时采用一次摊销法摊销。

存货盘存制度采用永续盘存制和实地盘存制相结合。

存货发生毁损，处置收入、可收回的责任人赔偿和保险赔款，扣除其成本、相关税费后的净额、盘盈存货实现的收益和盘亏存货发生的损失计入营业外支出或营业外收入。

9、长期债权投资

长期债券投资，是指小企业准备长期（在1年以上）持有的债券投资。

长期债券投资按照购买价款和相关税费作为成本进行计量。实际支付价款中包含的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单独确认为应收利息。

债券投资损失确认标准：债务人依法宣告破产、关闭、解散、被撤销，或者被依法注销、吊销营业执照，其清算财产不足清偿的；债务人死亡，或者依法被宣告失踪、死亡，其财产或者遗产不足清偿的；债务人逾期3年以上未清偿，且有确凿证据证明已无力清偿债务的；与债务人达成债务重组协议或法院批准破产重整计划后，无法追偿的；因自然灾害、战争等不可抗力导致无法收回的。

长期债券投资出现上述情形之一的，减除可收回的金额后确认的无法收回的长期债券投资，作为长期债券投资损失，于实际发生时计入营业外支出，同时冲减长期债券投资账面余额。

10、长期股权投资

长期股权投资，是指小企业准备长期持有的权益性投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成本进行计量并采用成本法进行会计处理。在长期股权投资持有期间，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按照应分得的金额确认为投资收益。

长期股权投资损失确认标准：被投资单位依法宣告破产、关闭、解散、被撤销，或者被依法注销、吊销营业执照的；被投资单位财务状况严重恶化，累计发生巨额亏损，已连续停止经营3年以上，且无重新恢复经营改组计划的；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权，投资期限届满或者投资期限已超过10年，且被投资单位因连续3年经营亏损导致资不抵债的；被投资单位财务状况严重恶化，累计发生巨额亏损，已完成清算或清算期超过3年以上的。长期股权投资出现上述情形之

一的，减除可收回的金额后确认的无法收回的长期股权投资，作为长期股权投资损失，于实际发生时计入营业外支出，同时冲减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余额。

11、固定资产计价及折旧方法

固定资产，是指小企业为生产产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1年的有形资产。包括房屋及建筑物、机器、机械、运输工具、设备、器具等。固定资产按取得时实际成本计价。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或建造、或投资者投入等]及将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必要的支出。

固定资产折旧以原值减去5%的预计净残值后，在预计可使用年限内按直线法计提。固定资产类别及估计可使用年限及折旧率如下：

固定资产的种类	使用寿命	预计净残值	折旧率%
房屋建筑物	20年	5%	4.75%
机械设备	10年	5%	9.50
办公及电子设备	5年	5%	19.00%

12、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指建造中之工程项目，包括在建之建筑及维修设施，以及待安装设备。在建工程按成本（包括施工前期准备，建筑工程及购置成本，以及于兴建、安装及调试期间的有关专门借款所发生的满足资本化条件的借款费用）入账。

13、无形资产

无形资产是指小企业为生产产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没有实物形态的可辨认非货币性资产。包括：土地使用权、专利权、商标权、著作权、非专利技术等。

无形资产按取得时的实际成本（包括购买价、相关税费等）入账；对接受投资转入的无形资产，按合同约定或评估确认的价值（包括相关税费）入账。

各种无形资产在其有效期内按直线法摊销。

14、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包括：已提足折旧的固定资产的改建支出、经营租入固定资产的改建支出、固定资产的大修理支出和其他长期待摊费用等。

长期待摊费用采用年限平均法在有效期内分期摊销。

15、借款费用

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16、收入确认原则

销售商品收入的确认：（1）企业在发出商品且收到货款或取得收款权利时，确认销售商品收入；（2）企业按照从购买方已收或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确定销售商品收入金额。提供劳务收入的确认：（1）同一会计年度内开始并完成的劳务，在提供劳务交易完成且收到款项或取得收款权利时，确认提供劳务收入。提供劳务收入的金额为从接受劳务方已收或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2）劳务的开始和完成分属不同会计年度的，按照完工进度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年度资产负债表日，按照提供劳务收入总额乘以完工进度扣除以前会计年度累计已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后的金额，确认本年度的提供劳务收入；同时，按照估计的提供劳务成本总额乘以完工进度扣除以前会计年度累计已确认营业成本后的金额，结转本年度营业成本。

17、利润分配

企业本期未进行利润分配。

四、报告期内企业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分析

（一）主要财务指标和经营能力分析

1、 报告期内主要财务指标

项目	2018-12-31	2019-10-31
营业收入（元）	41,994,972.24	35,606,950.55
营业成本（元）	34,899,350.97	29,406,403.21
营业利润（元）	2,034,214.45	2,271,486.69
净利润（元）	1,600,887.47	2,168,528.45
股东权益（元）	24,636,431.96	26,804,960.41
负债总额（元）	4,522,031.63	4,857,688.06
资产总额（元）	29,158,463.59	31,662,648.47
股本（股）	50,608,365	50,608,365
流动资产（元）	20,478,258.28	22,969,187.16
流动负债（元）	4,522,031.63	4,857,688.06
存货（元）	3,070,662.71	1,262,767.18
应收账款（元）	8,688,380.30	12,228,782.55
经营性现金流量净额（元）	884,756.11	2,164,524.63
资产负债率	15.51%	15.34%
流动比率（倍）	4.53	4.73
速动比率（倍）	3.85	4.47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	4.83	2.91
存货周转率（次）	11.37	23.29
毛利率	16.90%	17.41%
净资产收益率	0.06	0.08
每股收益	0.03	0.04
每股净资产	0.49	0.53
每股经营性现金流量净额	0.02	0.04

注：主要财务指标计算公式如下：

$$(1) \text{ 毛利率} = (\text{营业收入} - \text{营业成本}) \div \text{营业收入} \times 100\%$$

$$(2) \text{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P_0 / (E_0 + NP \div 2 + E_i \times M_i \div M_0 - E_j \times M_j \div M_0 \pm E_k \times M_k \div M_0)$$

其中：P₀ 分别对应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NP 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E₀ 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期初净资产；E_i 为报告期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新增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E_j 为报告期回购或现金分红等减少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M₀ 为报告期月份数；M_i 为新增净资产次月

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M_j 为减少净资产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E_k 为因其他交易或事项引起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增减变动； M_k 为发生其他净资产增减变动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3) 基本每股收益 $= P_0 \div S$, $S = S_0 + S_1 + S_i \times M_i \div M_0 - S_j \times M_j \div M_0 - S_k$ 其中： P_0 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或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S 为发行在外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 S_0 为期初股份总数； S_1 为报告期因公积金转增股本或股票股利分配等增加股份数； S_i 为报告期因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增加股份数； S_j 为报告期因回购等减少股份数； S_k 为报告期缩股数； M_0 报告期月份数； M_i 为增加股份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M_j 为减少股份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4)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div S$
 $S = S_0 + S_1 + S_i \times M_i \div M_0 - S_j \times M_j \div M_0 - S_k$ 其中： S 为发行在外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 S_0 为期初股份总数； S_1 为报告期因公积金转增股本或股票股利分配等增加股份数； S_i 为报告期因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增加股份数； S_j 为报告期因回购等减少股份数； S_k 为报告期缩股数； M_0 报告期月份数； M_i 为增加股份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M_j 为减少股份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5) 应收账款周转率 = 营业收入 $\div$ 应收账款平均余额

(6) 存货周转率 = 营业成本 $\div$ 存货平均余额

(7) 每股净资产 = 期末股东权益 $\div$ 期末股份总数

(8) 归属于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 = 归属于公司股东的期末股东权益 $\div$ 期末股份总数

(9) 流动比率 = 流动资产 $\div$ 流动负债

(10) 速动比率 = (流动资产 - 存货净额) $\div$ 流动负债

2、公司经营能力分析

(1) 盈利能力分析

公司主要盈利指标如下：

财务指标	2018年	2019年1-10月
销售毛利（元）	7,095,621.27	6,200,547.34
销售毛利率（%）	16.90	17.41
净利润（元）	1,600,887.47	2,168,528.45
销售净利率（%）	3.81	6.09
净资产收益率（%）	0.06	0.08
平均每股收益（元/股）	0.03	0.04

（2）偿债能力分析

财务指标	2018年	2019年1-10月
资产负债率（%）	15.51%	15.34%
流动比率（倍）	4.53	4.73
速动比率（倍）	3.85	4.47

报告期内，公司的流动负债主要是应付账款、预收账款，无非流动负债。最近一年一期，公司资产负债率分别为 15.51%，15.34%。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流动比率分别为 4.53，4.73；速动比率分别为 3.85，4.47。

（3）营运能力分析

财务指标	2018年	2019年1-10月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	4.83	2.91
存货周转率（次）	11.37	23.29

报告期内，公司应收账款周转率分别为 4.83，2.91；存货周转率分别为 11.37，23.29。

（4）获取现金能力分析

财务指标	2018年	2019年1-10月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884,756.11	2,164,524.63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297,535.64	-523,392.82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620,399.55	-1,822,255.92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增加额	16,373.32	-191,993.88

报告期内，经营活动主要是购买原材料、职工薪酬和支付与经营相关的现金。

报告期内，投资活动主要为购建固定资产。

报告期内，筹资活动主要为投资和偿还借款。

（二）报告期内营业收入的构成及变动分析

1、营业收入构成情况

项目	2019年1-10月		2018年度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35,606,950.55	29,406,403.21	41,994,972.24	34,899,350.97
其中：销售纺织助剂	35,606,950.55	29,406,403.21	41,994,972.24	34,899,350.97
合计	35,606,950.55	29,406,403.21	41,994,972.24	34,899,350.97

公司的主营业务为纺织印染助剂研发、生产及销售。主营业务收入比例一年一期分别占比 100%，100%。公司主营业务明确。

2、公司报告期内营业收入利润及变动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18年	2019年1-10月
营业收入	41,994,972.24	35,606,950.55
减 营业成本	34,899,350.97	29,406,403.21
营业毛利	7,095,621.27	6,200,547.34
营业税金及附加	213,226.61	67,345.32
期间费用	4,848,180.21	3,861,715.33
营业利润	2,034,214.45	2,271,486.69
营业外收支净额	66,765.89	46,752.40
利润总额	2,100,980.34	2,318,239.09

报告期内，公司利润总额分别为 2,100,980.34 元和 2,318,239.09 元。

（三）毛利率情况及变动原因分析

1、主营业务毛利率情况

项目	2018年		2019年1-10月	
	金额	毛利率	金额	毛利率
主营业务收入	41,994,972.24	16.90%	35,606,950.55	17.41%
总收入	41,994,972.24	16.90%	35,606,950.55	17.41%

报告期内，2018 年度毛利率为 16.90%，2019 年 1-10 月毛利率为 17.41%，毛利率较低的原因因为生产制造企业原材料成本及企业用工成本过高。

(四) 期间费用及变动情况说明

项目	2018年		2019年1-10月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
销售费用	417,374.18	0.99%	701,989.14	1.97%
管理费用	4,222,722.18	10.06%	3,024,554.34	8.49%
财务费用	208,083.85	0.50%	135,171.85	0.38%
期间费用合计	4,848,180.21	11.55%	3,861,715.33	10.84%

报告期内，公司 2018 年期间费用为 4,848,180.21 元，占营业收入的比重为 11.55%。2019 年 1-10 月期间费用为 3,861,715.33 元，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10.84%。

1、销售费用

项目	2019年1-10月	2018年度
运费	663,287.38	406,528.03
广告费	37,498.23	10,846.15
修理费	1,203.53	-
合计	701,989.14	417,374.18

2、管理费用

项目	2019年1-10月	2018年度
工资	146,900.00	142,400.00
办公费	13,595.18	12,430.53
福利费	44,269.00	51,795.00
差旅费	6,125.22	40,500.00
工会经费	10,666.00	7,690.00
折旧	17,154.64	14,986.87
社会保险费	24,923.15	30,716.94
业务招待费	125,618.82	23,288.00
审计咨询费	33,980.57	9,708.74
设计咨询费	8,000.00	27,251.75
维护费	468.68	19,886.16
残疾人保障金	6,865.50	5,721.00
无形资产摊销	61,880.90	74,257.08

专利申请费用	7,118.37	14,197.45
研发费用	1,814,808.67	3,744,568.16
评估费	18,867.92	-
其他	683,311.72	3,324.50
合计	3,024,554.34	4,222,722.18

报告期内，公司一年一期管理费用分别为 4,222,722.18 元，3,024,554.34 元，占营业收入的比重分别为 10.06%，8.49%。公司的管理费用主要包括职工薪酬、社保、研发投入等。

3、财务费用

项目	2019年1-10月	2018年度
利息支出	122,255.92	259,932.25
减：利息收入	1,350.84	4,981.00
汇兑损失	10,869.77	13,093.19
减：汇兑收益	-	62,645.59
手续费	3,397.00	2,685.00
合计	135,171.85	208,083.85

报告期内，公司的财务费用分别为 208,083.85 元和 135,171.85 元。

（五）重大投资收益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无重大投资收益情况。

（六）非经常性损益情况

1、营业外收入

项目	2019年1-10月	2018年度
政府补助	46,300.00	76,500.00
其他	452.40	280.00
合计	46,752.40	76,780.00

2、营业外支出

项目	2019年1-10月	2018年度
税收滞纳金、罚金、罚款	-	14.11
捐赠支出	-	10,000.00
其他	-	-
合计	-	10,014.11

(七) 税项

1、公司使用的税率情况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5%
增值税	应税收入	17%、16%、13%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纳增值税额	5%
教育费附加	应纳增值税额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应纳增值税额	2%
印花税(合同)	应税收入	0.03%

2、税收优惠及批文

自 2018 年 1 月 1 日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对年应纳税所得额低于 100 万元(含 100 万元)的小型微利企业,其所得减按 50%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 20%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2019 年 1 月 1 日小型微利企业所得税优惠调整为年应纳税所得额不超过 100 万(含 100 万)的部分,减按 25%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 20%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年应纳税所得额在 100 万至 300 万之间的部分,减按 50%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 20%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五、主要资产情况及重大变化分析

(一) 主要资产情况

1、货币资金

项目	2019.10.31	2018.12.31	2017.12.31
库存现金	7,758.01	8,528.28	11,125.18
银行存款	782,235.45	973,459.06	954,488.84
合计	789,993.46	981,987.34	965,614.02

2、应收票据

项目	2019.10.31	2018.12.31	2017.12.31
银行承兑汇票	4,109,172.00	3,676,928.00	6,449,248.96
合计	4,109,172.00	3,676,928.00	6,449,248.96

3、应收账款

(1) 账龄分析及百分比

账龄	2019.10.31		2018.12.31		2017.12.31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10,646,909.18	87.06	7,832,526.80	90.15	8,756,236.88	91.14
1-2年	1,185,083.87	9.69	380,245.00	4.38	849,742.00	8.85
2-3年	169,750.00	1.39	474,558.50	5.46	1,050.00	0.01
3年以上	227,039.50	1.86	1,050.00	0.01	-	-
合计	12,228,782.55	100.00	8,688,380.30	100.00	9,607,028.88	100.00

(2)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截止到 2019 年 10 月 31 日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账龄
厦门兴润化工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671,789.06	13.67	2年以内
杭州雅而琦化工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058,433.10	8.66	1年以内
桐乡市雀屏纺织整理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003,485.35	8.21	1年以内
绍兴市合彩化工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912,554.00	7.46	1年以内
杭州明力助剂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813,170.11	6.65	1年以内
合计	--	5,459,431.62	44.65	--

截止到 2018 年 12 月 31 日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账龄
厦门兴润化工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615,706.56	18.60	1年以内
杭州明力助剂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768,372.13	8.84	1年以内
江苏常耀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644,822.00	7.42	1年以内
绍兴市合彩化工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606,171.00	6.98	1年以内
杭州氟匠化工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547,050.00	6.30	1年以内
合计	--	4,182,121.69	48.13	--

4、预付账款

(1) 账龄分析及百分比

账龄	2019.10.31		2018.12.31		2017.12.31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1,542,707.09	98.73	745,390.85	62.16	1,151,193.47	99.86
1-2年	19,779.00	1.27	453,690.79	37.84	-	-
2-3年	-	-	-	-	1,600.00	0.14
合计	1,562,486.09	100.00	1,199,081.64	100.00	1,152,793.47	100.00

(2)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账款情况

截止到2019年10月31日余额前五名的预付账款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占应收账款 总额的比例%	账龄
武汉有机实业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637,642.52	40.81	1年以内
杭州滨鸿机械设备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50,000.00	16.00	1年以内
江苏盛泰化学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25,582.16	8.04	1年以内
江苏英特化学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03,241.25	6.61	1年以内
浙江自贸区嘉昱能源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75,601.92	4.84	1年以内
合计	--	1,192,067.85	76.29	--

截止2018年12月31日预付账款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占应收账款 总额的比例%	账龄
南通宏申化工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453,690.79	37.84	1-2年
南京恒旭化工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52,975.51	21.10	1年以内
江西蓝星星火有机硅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20,000.00	18.35	1年以内
杭州科成化工有限公司	关联方	169,660.00	14.15	1年以内
国网浙江长兴县供电公司	非关联方	47,543.92	3.97	1年以内
合计	--	1,143,870.22	95.40	--

5、其他应收款

(1) 账龄分析及百分比

账龄	2019.10.31		2018.12.31		2017.12.31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2,535,000.00	100.00	2,300,000.00	100.00	-	-

合计	2,535,000.00	100.00	2,300,000.00	100.00	-	-
----	--------------	--------	--------------	--------	---	---

(2)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较大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截止到2019年10月31日余额较大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账龄
乾晁控股（浙江）有限公司	关联方	2,000,000.00	78.90	1年以内
嘉善鲲鹏文化艺术品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00,000.00	11.83	1年以内
沈鸿尘	非关联方	200,000.00	7.89	1年以内
浙江乐富智汇园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5,000.00	1.38	1年以内
合计	--	2,535,000.00	100.00	--

截止到2018年12月31日余额较大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账龄
乾晁控股（浙江）有限公司	关联方	2,000,000.00	86.96	1年以内
嘉善鲲鹏文化艺术品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00,000.00	13.04	1年以内
合计	--	2,300,000.00	100.00	--

6、存货

项目	2019.10.31	2018.12.31	2017.12.31
原材料	1,262,767.18	3,070,662.71	705,460.39
合计	1,262,767.18	3,070,662.71	705,460.39

7、其他流动资产

项目	2019.10.31	2018.12.31	2017.12.31
待抵扣进项税	373,111.61	561,218.29	171,413.01
待摊房租及物管	107,874.27	-	-
合计	480,985.88	561,218.29	171,413.01

8、固定资产及累计折旧

固定资产情况：

项目	2018.12.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9.10.31
一、原价合计	7,876,271.11	484,204.91	-	8,360,476.02
其中：房屋建筑物	5,604,857.14	484,204.91	-	6,089,062.05
机械设备	2,114,331.78	-	-	2,114,331.78
办公及电子设备	157,082.19	-	-	157,082.19
二、累计折旧合计	1,788,875.48	448,255.92	-	2,237,131.40
其中：房屋建筑物	924,520.47	235,275.44	-	1,159,795.91
机械设备	806,157.92	189,818.50	-	995,976.42
办公及电子设备	58,197.09	23,161.98	-	81,359.07
三、固定资产账面价值合计	6,087,395.63			6,123,344.62
其中：房屋建筑物	4,680,336.67			4,929,266.14
机械设备	1,308,173.86			1,118,355.36
办公及电子设备	98,885.10			75,723.12

(续)

项目	2017.12.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8.12.31
一、原价合计	7,578,735.47	297,535.64	-	7,876,271.11
其中：房屋建筑物	5,604,857.14	-	-	5,604,857.14
机械设备	1,898,353.60	215,978.18	-	2,114,331.78
办公及电子设备	75,524.73	81,557.46	-	157,082.19
二、累计折旧合计	1,287,017.90	501,857.58	-	1,788,875.48
其中：房屋建筑物	658,289.74	266,230.73	-	924,520.47
机械设备	593,515.23	212,642.69	-	806,157.92
办公及电子设备	35,212.93	22,984.16	-	58,197.09
三、固定资产账面价值合计	6,291,717.57			6,087,395.63
其中：房屋建筑物	4,946,567.40			4,680,336.67
机械设备	1,304,838.37			1,308,173.86
办公及电子设备	40,311.80			98,885.10

9、在建工程

项目	2019.10.31	2018.12.31	2017.12.31
设备辅助工程	39,187.91	-	-
合计	39,187.91	-	-

10、无形资产

项目	2018.12.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9.10.31
一、原值合计	2,889,838.00	-	-	2,889,838.00
其中：土地使用权	2,889,838.00	-	-	2,889,838.00
二、摊销合计	297,028.32	61,880.90	-	358,909.22
其中：土地使用权	297,028.32	61,880.90	-	358,909.22
三、账面价值合计	2,592,809.68	-	-	2,530,928.78
其中：土地使用权	2,592,809.68	-	-	2,530,928.78

(续)

项目	2017.12.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8.12.31
一、原值合计	2,889,838.00	-	-	2,889,838.00
其中：土地使用权	2,889,838.00	-	-	2,889,838.00
二、摊销合计	222,771.24	74,257.08	-	297,028.32
其中：土地使用权	222,771.24	74,257.08	-	297,028.32
三、账面价值合计	2,667,066.76	-	-	2,592,809.68
其中：土地使用权	2,667,066.76	-	-	2,592,809.68

11、长期待摊费用

项目	2019.10.31	2018.12.31	2017.12.31
开办设计咨询费	-	-	25,310.00
合计	-	-	25,310.00

(二) 主要负债情况

12、短期借款

项目	2019.10.31	2018.12.31	2017.12.31
农商银行	1,000,000.00	2,700,000.00	3,700,000.00
合计	1,000,000.00	2,700,000.00	3,700,000.00

13、应付账款

(1) 应付账款列示

项目	2019.10.31	2018.12.31	2017.12.31
1年以内	3,421,123.00	1,131,185.15	1,423,221.59
1-2年	2,250.00	-	-
合计	3,423,373.00	1,131,185.15	1,423,221.59

(2) 本报告期，应付账款中不存在欠付股东款项。

14、预收账款

(1) 账龄分析

项目	2019.10.31	2018.12.31	2017.12.31
1年以内	314,588.00	533,844.00	261,120.50
1-2年	-	21,475.00	1,980.00
2-3年	-	-	80.00
3年以上	80.00	80.00	-
合计	314,668.00	555,399.00	263,180.50

(2) 本报告期，预收账款中不存在预收股东款项。

15、应交税费

税项	2019.10.31	2018.12.31	2017.12.31
未交增值税	64,218.93	48,223.10	54,985.88
企业所得税	-	12,779.47	136,953.11
城建税	3,210.96	2,411.17	2,749.29
房产税	-	35,280.00	35,280.00
土地使用税	-	28,977.00	19,318.00
个人所得税	15.00	15.00	30.00
印花税	906.90	645.10	1,173.60
教育费附加	1,926.57	1,446.69	1,649.58
地方教育费附加	1,284.38	964.46	1,099.72
合计	71,562.74	130,741.99	253,239.18

16、其他应付款

(1) 按账龄列示其他应付款

项目	2019.10.31	2018.12.31	2017.12.31
1年以内	48,084.32	4,705.49	-
合计	48,084.32	4,705.49	-

(2) 其他应付款关联方情况

(3) 按付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较大的其他应付款情况：

截止到 2019 年 10 月 31 日余额较大的其他应付款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占其他应付账款总额的比例%	账龄
安全生产费用提取	非关联方	48,084.32	100.00	1年以内
合计	--	48,084.32	100.00	--

截止到 2018 年 12 月 31 日余额较大的其他应付款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占其他应付账款总额的比例%	账龄
社会保险费等费用	非关联方	4,705.49	100.00	1年以内
合计	--	4,705.49	100.00	--

(三) 股东权益情况

17、实收资本

项 目	2018.12.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9.10.31
香港科成国际有限公司	19,961,614.55	-	19,961,614.55	-
胡忠东	-	15,969,291.64	-	15,969,291.64
杨艳	-	3,992,322.91	-	3,992,322.91
合 计	19,961,614.55	19,961,614.55	19,961,614.55	19,961,614.55

(续)

项 目	2017.12.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8.12.31
香港科成国际有限公司	19,322,081.85	639,532.70	-	19,961,614.55
胡忠东	-	-	-	-
杨艳	-	-	-	-
合 计	19,322,081.85	639,532.70	-	19,961,614.55

18、盈余公积

项目	2019.10.31	2018.12.31	2017.12.31
法定盈余公积	665,268.60	448,415.75	288,327.00
合计	665,268.60	448,415.75	288,327.00

19、未分配利润

2019 年 1-10 月

项目	金额	提取或分配比例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4,226,401.66	-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	-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4,226,401.66	-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2,168,528.45	-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216,852.85	-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	-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金	-	-
应付普通股股利	-	-
股份改制转做股本	-	-
期末未分配利润	6,178,077.26	-

2018 年度

项目	金额	提取或分配比例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2,785,602.94	-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	-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2,785,602.94	-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600,887.47	-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160,088.75	-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	-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金	-	-
应付普通股股利	-	-
股份改制转做股本	-	-
期末未分配利润	4,226,401.66	-

20、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项目	2019年1-10月		2018年度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35,606,950.5	29,406,403.2	41,994,972.2	34,899,350.9
其中：销售纺织助剂	35,606,950.5	29,406,403.2	41,994,972.2	34,899,350.9
合计	35,606,950.5	29,406,403.2	41,994,972.2	34,899,350.9

21、税金及附加

项目	2019年1-10月	2018年度
城建税	29,933.91	35,356.59
教育费附加	17,960.35	21,213.95
地方教育费附加	11,973.56	14,142.64
印花税	7,477.50	13,967.30
房产税	-	70,577.64
土地使用税	-	57,968.49
合计	67,345.32	213,226.61

22、销售费用

项目	2019年1-10月	2018年度
运费	663,287.38	406,528.03
广告费	37,498.23	10,846.15
修理费	1,203.53	-
合计	701,989.14	417,374.18

23、管理费用

项目	2019年1-10月	2018年度
工资	146,900.00	142,400.00

办公费	13,595.18	12,430.53
福利费	44,269.00	51,795.00
差旅费	6,125.22	40,500.00
工会经费	10,666.00	7,690.00
折旧	17,154.64	14,986.87
社会保险费	24,923.15	30,716.94
业务招待费	125,618.82	23,288.00
审计咨询费	33,980.57	9,708.74
设计咨询费	8,000.00	27,251.75
维护费	468.68	19,886.16
残疾人保障金	6,865.50	5,721.00
无形资产摊销	61,880.90	74,257.08
专利申请费用	7,118.37	14,197.45
研发费用	1,814,808.67	3,744,568.16
评估费	18,867.92	-
其他	683,311.72	3,324.50
合计	3,024,554.34	4,222,722.18

24、财务费用

项目	2019年1-10月	2018年度
利息支出	122,255.92	259,932.25
减：利息收入	1,350.84	4,981.00
汇兑损失	10,869.77	13,093.19
减：汇兑收益	-	62,645.59
手续费	3,397.00	2,685.00
合计	135,171.85	208,083.85

25、营业外收入

项目	2019年1-10月	2018年度
政府补助	46,300.00	76,500.00
其他	452.40	280.00
合计	46,752.40	76,780.00

26、营业外支出

项目	2019年1-10月	2018年度
税收滞纳金、罚金、罚款	-	14.11
捐赠支出	-	10,000.00
其他	-	-
合计	-	10,014.11

27、所得税费用

项目	2019年1-10月	2018年度
企业所得税	149,710.64	500,092.87
合计	149,710.64	500,092.87

28、现金流量表项目

(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2019年10月31日	2018年度
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收入	1,350.84	4,981.00
收到的政府补贴收入等	46,752.40	76,500.00
收到其他经营的往来款项	43,378.83	4,985.49
合计	91,482.07	86,466.49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2019年10月31日	2018年度
支付运费、快递费用等的销售费用	701,989.14	417,374.18

支付办公、业务费等相关的管理费用	2,555,841.06	3,810,167.42
支付与经营有关的往来及其他支出	238,397.00	2,312,699.11
合计	3,496,227.20	6,540,240.71

29、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补充资料	2019年10月31日	2018年度
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2,168,528.45	1,600,887.47
加：资产减值准备	-	-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448,255.92	501,857.58
无形资产摊销	61,880.90	74,257.08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	25,310.0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	-	-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	-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	-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133,125.69	210,379.85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	-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	-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	-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807,895.53	-2,365,202.32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4,490,818.29	954,876.09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2,035,656.43	-117,609.64
其他	-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164,524.63	884,756.11
2、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	-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	-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	-
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789,993.46	981,987.34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981,987.34	965,614.02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	-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	-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91,993.88	16,373.32
--------------	-------------	-----------

30、套期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套期事项。

31、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无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六、关联方、关联关系及关联交易情况

(一) 关联方认定标准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36 号-关联方披露》和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第 40 号《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公司关联方认定标准以是否存在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为前提条件，并遵循实质重于形式的原则，即判断一方有权决定一个企业的财务和经营决策，并能根据以从该企业的经营活动中获取利益，及按照合同约定对某项经济活动所共有的控制，仅在与该项经济活动相关的重要财务和生产经营决策需要分享控制权的投资方一致同意时存在，或对一个企业的财务和经营决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均构成关联方。关联方包括关联法人和关联自然人。

(二) 关联方及关联关系

1、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

公司股东胡忠东、杨艳分别直接持有天浩新材 80%、20%的股份，股东胡忠东一直担任公司的执行董事/董事长兼总经理职务，为公司实际控制人。

2、直接或间接持有 5%以上股东

报告期内，公司无其他直接或间接持有 5%以上股权的股东。

3、子公司及参股公司

报告期内，公司无其他直接或间接参股的公司。

4、公司的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公司的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详情见本说明书第一章第四节“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

5、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控制的其他企业

报告期内，公司实际控制人郑斌、陈业无其他投资控制企业。

6、关联方情况

(1) 本公司关联方情况

关联方名称	关联方与本公司关系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乾晁控股（浙江）有限公司	同一股东控制	91330100MA28U0QD3D
浙江长兴科成实业有限公司	同一股东控制	91330522313504664Y
杭州科成化工有限公司	同一股东控制	91330105779265458K

(2) 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项目名称	关联方	2019年度10月	2018年度
预付账款	杭州科成化工有限公司	24,913.20	169,660.00
其他应收款	乾晁控股（浙江）有限公司	2,000,000.00	2,000,000.00
应付账款	浙江长兴科成实业有限公司	1,752,831.00	-
小计	--	3,777,744.20	2,169,660.00

(三) 关联交易

公司股东就不占用公司资金作出承诺，主要内容如下：“本人及本人控制的企业承诺，不以任何直接或间接的形式占用浙江天浩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资金，不与浙江天浩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发生非经营性资金往来。”

七、重大承诺事项

截至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不存在需要披露的重大承诺事项。

八、报告期内公司进行资产评估情况

2019年10月，有限公司拟整体变更设立为股份有限公司。湖州天衡资产评估事务所（有限合伙）接受委托，以2019年10月31日为评估基准日，对浙江天浩新材料有限公司净资产进行评估，并于2019年11月14日出具《浙江天浩新材料有限公司拟股份制改制涉及的浙江天浩新材料有限公司账面净资产资产评估报告书》（湖天评报字[2019]第125号），评估结果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账目价值	评估价值	增值率（%）
资产总计	3166.26	3403.24	7.48%
负债总计	485.77	485.77	-
股东权益	2680.50	2917.47	8.84%

本次资产评估仅为变更为股份公司的工商登记提供参考，公司未根据资产评估结果进行账务处理。

九、股利分配政策以及利润分配情况

（一）股利分配政策

公司缴纳所得税后的利润按下列顺序分配：

- 1、弥补以前年度亏损；
- 2、提取法定公积金 10%；
- 3、提取任意盈余公积金；
- 4、支付股东股利。

（二）具体分配政策

1、公司分配当年税后利润时，应当提取利润的百分之十列入公司法定公积金。公司法定公积金累计额为公司注册资本的百分之五十以上的，可以不再提取。

2、公司法定公积金不足以弥补以前年度亏损的，在依照前款规定提取法定公积金之前，应当先用当年利润弥补亏损。

3、公司从税后利润中提取法定公积金后，经股东大会同意，还可以从税后利润中提取任意公积金。

4、公司弥补亏损和提取公积金后所余税后利润，股份公司按照股东持有的股份比例分配。

5、股东大会或者董事会违反前款规定，在公司弥补亏损和提取法定公积金之前向股东分配利润的，股东必须将违反规定分配的利润退还给公司。

（三）公司最近一年一期的股利分配情况

公司最近一年一期不存在股利分配情况。

（四）股权转让后的股利分配政策

公司股权转让后的一般股利分配政策与报告期内相同，具体方案由董事会提出预案，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实施。

十、控股子公司的基本情况

截至本挂牌说明书签署日，公司无控股子公司或纳入合并报表范围的企业。

十一、可能影响公司持续经营的风险因素

（一）公司治理风险

股份公司成立后，公司建立了由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和高级管理层组成的公司治理结构，制定了较为完备的《公司章程》、“三会”议事规则、《关联交易制度》等规章制度，明确了“三会”的职责划分。但股份公司成立时间较短，将对公司治理提出了更高的要求，而公司管理层对相关制度的完全理解和全面执行有一个过程。因此，短期内公司治理仍存在不规范的风险。

为降低公司治理风险，公司管理层将严格按照《公司章程》、“三会”议事规则、《关联交易制度》等规章制度执行。公司还将通过加强对管理层培训等方式提高公司治理水平，防范公司治理风险。

（二）实际控制人不当控制的风险

公司无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为胡忠东，直接持有公司 80% 的股份。尽管公司已经建立了法人治理结构和较健全的规章制度，但如果公司实际控制人利用其控制地位对公司施加影响，则仍可以影响公司对重大资本支出、关联交易、人事任免、公司战略等的决策，公司决策存在偏离小股东最佳利益目标的可能性。因此，公司存在实际控制人不当控制的风险。

为降低实际控制人不当控制风险，公司在《公司章程》里制定了保护中小股东利益的条款，制定了“三会”议事规则，制定了《关联交易决策制度》，完善了公司内部控制制度。公司还将通过加强对管理层培训等方式不断增强控股股东和管理层的诚信和规范意识，督促大股东遵照相关法律法规规范经营公司，忠实履行

职责。。

（三）主要技术失密的风险

纺织助剂应用有很强的专用性和特殊性，大量采用复配技术进行产品研制，配方的研究和保护是公司生产经营的关键因素之一，由于公司未就该等配方和技术申请专利加以保护，如果公司对该等技术或配方的保密制度不够完善，将可能导致部分技术或配方失密，从而对公司正常的生产经营带来不利影响。

第五章 股权挂牌情况与锁定期限安排

一、股权挂牌情况

股权代码：【 】

股权简称：天浩新材

挂牌日期：2020 年【 】月【 】日

二、股权锁定期限安排

（一）公司股份总额：50608365 股

（二）公司股权锁定期限安排

根据《公司法》第一百四十一条规定：“发起人持有的公司股份，自公司成立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公司公开发行股份前已发行的股份，自公司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应当向公司申报所持有的公司的股份及其变动情况，在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其所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所持公司股份自公司股票上市交易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上述人员离职后半年内，不得转让其所持有的公司股份。公司章程可以对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转让其所持有的公司股份做出其他限制性规定。”

《浙江股权交易中心股权业务暂行管理办法》第二十五条规定：“企业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挂牌前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股权应当分批解除交易限制，每批解除交易限制的数量均为其所持股权的三分之一。解禁的时间分别为挂牌后依法依约可交易之日、挂牌后依法依约可交易之日起满一年、挂牌后依法依约可交易之日期满两年。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依照《公司法》的规定认定。控股股东的股权被并购的情况，除按照《公司法》规定外，可不受解禁制约的限制，但须取得本中心的同意。”第二十九条规定：“挂牌企业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本企业股权，按《公司法》或企业章程的有关规定应进行或解除交易限制的，应由挂牌企业向本中心提出申请，经本中心审核后，办理相关手续。”第三十条规定：

“股权解除交易限制进入本中心交易，应由挂牌企业向本中心提出书面申请，经本中心审核后，办理解除限售登记。”

根据公司与浙江股权交易中心签订的《公司股权转让事项》：“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应当向公司如实申报所持有的公司股权、出资人权益情况，所持有的公司股权每年卖出股权不得超过其所持有公司股权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上述人员离职后一年内，不得转让其所持有的公司股权。”此次发起人胡忠东与杨艳合计拥有公司 100%股权，因此挂牌之后一年内公司不得进行股份转让。

除上述情况，公司全体股东所持股份无质押或冻结等转让受限的情况。

第六章 推荐及备案情况

长兴浙江省股权交易太湖运营中心有限公司对公司进行了尽职调查,出具了《尽职调查报告》,并进行了内核,同意推荐公司挂牌,并出具了《长兴浙江省股权交易太湖运营中心有限公司关于推荐浙江天浩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进入浙江股权交易中心成长板挂牌的推荐表》。

2020年【 】月【 】日,长兴浙江省股权交易太湖运营中心有限公司向浙江股权交易中心报送了公司挂牌备案文件。

2020年【 】月【 】日,浙江股权交易中心出具了《接受融资挂牌备案通知书》,对公司挂牌文件予以备案。

第七章 信息披露的具体内容和方式

一、信息披露的具体内容要求

公司应按照浙江股权交易中心相关信息披露业务规定,规范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公司的推荐商承担信息披露督导义务。公司及其董事、信息披露义务人应及时披露信息,并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股份挂牌前,公司应披露股权挂牌转让说明书、审计报告、法律意见书等。股份挂牌后,公司应披露年度报告、半年度报告、重大事项临时报告等信息,财务报告至少应包括资产负债表、利润表、现金流量表以及主要项目的附注。公司披露的年度财务报告应经具有本中心专业服务商会员资格的会计师事务所审计。

公司有限售期的股份解除转让限制前五个工作日,公司应发布股份解除转让限制公告。

公司披露的信息应通过浙江股权交易中心指定网站发布,在其他媒体披露信息的时间不得早于指定网站的披露时间。

二、信息披露的具体方式

(一) 投资者可至公司住所在地:浙江省湖州市长兴县吕山乡工业集中区。

(二) 查阅网址:浙江股权交易中心指定信息披露网址: www.zjex.com.cn。

第八章 备查文件

- (一) 推荐商尽职调查报告
 - (二) 审计报告和财务报告
 - (三) 法律意见书
 - (四) 公司章程
 - (五) 其他与本次挂牌相关的资料
- (以下无正文)

(此页无正文, 为浙江天浩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股权挂牌转让说明书签字盖章页)

申请挂牌公司 (盖章): 浙江天浩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签字): 胡忠东

签署日期: 2020 年 3 月 7 日